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汝州市乡镇自来水工程

建设单位(盖章): 汝州市农开水务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3年1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37r35q		
建设项目名称	汝州市乡镇自来水工程		
建设项目类别	43—094自来水生产和供应（不含供应工程；不含村庄供应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汝州市农开水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82MA9NMW0G27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张霓		
主要负责人（签字）	张霓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王奕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邦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4MA9PMFX2N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刘莉	20230503541000000013	BH065552	刘莉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刘莉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结论	BH065552	刘莉
周向阳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附图、附件、附表	BH065486	周向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4MA9FMMFX2N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河南邦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韩巧红

经营范围 环保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环境影响评价；室内环境治理；水污染治理；环保工程设计与施工；环保设备销售、维修。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住



河南省郑州市航海路街道航海商航海铭筑1号楼3层306室

登记机关

2023 年 10 月 26 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河南邦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4MA9FMMFX2N）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汝州市乡镇自来水工程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刘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230503541000000013，信用编号 BH065552），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周向阳（信用编号 BH065486）、刘莉（信用编号 BH065552）（依次全部列出）等 2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河南邦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3)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524198510250029		
社会保障号码	411524198510250029		姓 名	刘莉	性别	女
联系地址	郑州市二七区新圃西街2号院3号楼			邮政编码	450000	
单位名称	河南邦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14-06-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存储额
基本养老保险	20770.30	2495.28	0.00	74	2495.28	23265.58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4-06-01	参保缴费	2014-06-01	参保缴费	2014-09-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409	●		-	3409	-
02	3409	●		-	3409	-
03	3409	●		-	3409	-
04	3409	●		-	3409	-
05	3409	●		-	3409	-
06	3409	●		-	3409	-
07	3579	●		-	3579	-
08	3579	●		-	3579	-
09	3579	●		-	3579	-
10	3579	△	3579	△	3579	-
11	3579	△	3579	△	3579	-
12		-		-		-

说明：

- 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 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 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3.11.01 11:27:41

打印时间：2023-11-01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3.10)

单位: 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182198403111411			
社会保障号码	410182198403111411	姓名	周向阳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单位名称	河南邦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08-01-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26262.88	3660.80	0.00	100	3660.80	29923.68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08-01-01	参保缴费	2016-04-01	参保缴费	2008-03-12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4400	●	4400	●	4400	-
02	4400	●	4400	●	4400	-
03	4400	●	4400	●	4400	-
04	4400	●	4400	●	4400	-
05	4400	●	4400	●	4400	-
06	4400	●	4400	●	4400	-
07	4840	●	4840	●	4840	-
08	4840	●	4840	●	4840	-
09	4840	●	4840	●	4840	-
10	4840	●	4840	●	4840	-
11		-		-		-
12		-		-		-

说明:

- 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 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表示已经实缴, △表示欠费, ○表示外地转入, -表示未制定计划。
- 若参保对象存在多个单位参保时, 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 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 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 -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3.10.24 10:00:38

打印时间: 2023-10-24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汝州市乡镇自来水工程		
项目代码	2305-410482-04-01-849277		
建设单位联系人	王奕	联系方式	13526833300
建设地点	河南省平顶山市汝州市临汝镇、庙下镇、杨楼镇、骑岭乡、王寨乡		
地理坐标	临汝镇水厂（ <u>112度35分19.349秒</u> ， <u>34度15分45.674秒</u> ） 庙下镇水厂（ <u>112度41分48.199秒</u> ， <u>34度16分8.664秒</u> ） 杨楼镇水厂（ <u>112度40分47.601秒</u> ， <u>34度9分15.174秒</u> ） 骑岭乡水厂（ <u>112度50分8.255秒</u> ， <u>34度14分25.722秒</u> ） 王寨乡水厂（ <u>112度45分54.973秒</u> ， <u>34度08分13.391秒</u> ）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D4610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十三、水的生产和供应业、94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461（不含供应工程；不含村庄供应工程）”中“其他”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备案部门	汝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备案文号	2305-410482-04-01-849277
总投资（万元）	19985.47	环保投资（万元）	342
环保投资占比（%）	1.7	施工工期	36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12400（不含临时占地）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项目与“三线一单”的符合性分析 根据《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平政〔2021〕10号），本工程与区域“三线一单”的符合性分析如下： （1）与生态保护红线的相符性 根据《河南省“三线一单”文本》关于生态保护红线划定结果，最终确定全省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14153.88km²，占全省国土面积的 8.54%，主要分布于北部太行山区，西部的小秦岭、崤山、熊耳山、伏牛山和外方山区，南部的桐柏山和大别山区，零星分布于南水北调中线干渠沿线、黄河干流沿线、淮河干流沿线、豫北平原和黄淮平面，总体分布格局为“三屏多点”。从北向南包括太行山区生态屏障、秦岭东部山区生态屏障、桐柏-大别山区生态屏障。根据《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汝州市生态保护红线位于寄料镇、蟒川乡、大峪镇、米庙镇、骑岭乡。本项目位于汝州市临汝镇、庙下镇、杨楼镇、骑岭乡、王寨乡等乡镇，选址不在生态红线区域范围内。 （2）与环境质量底线的相符性 根据汝州市 2022 年环境质量状况公告，2022 年汝州市环境空气质量定性评价级别为良，首要污染物为 PM_{2.5}，超过二级标准的因子有 PM₁₀、PM_{2.5}。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决策部署，持续改善全省环境空气质量，深入推进 2022 年全省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工作，河南省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于 2022 年 4 月 3 日发布了《河南省 2022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提出工作目标如下：全省细颗粒物（PM_{2.5}）平均浓度控制在 51 微克/立方米以下，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平均浓度控制在 85 微克/立方米以下，5-9 月臭氧（O₃）超标率控制在 28%以下，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不低于 64.2%，重污染天数比例控制在 3.0%以下。未来在落实《河南省 2022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汝州市 2022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汝环委办〔2022〕80 号）中要求的大气污染防治治理措施后区域环境质量会得到改善。 2021 年汝州市环境监测站监测数据显示，汝州市北汝河杨寨中村断面水质
---------	--

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质标准。 本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在采取本次评价提出的治理措施后，能够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固废得到合理处置，对周边环境质量影响较小。项目的建设运行不会改变周围环境质量，满足环境质量底线控制要求。 （3）与资源利用上线的相符性 根据水资源供需、可供水量预测等综合分析，汝州市水资源配置方案时工业用水采用较高的技术和工艺，城镇生活输水过程充分考虑了节水，配置方案已经充分考虑了各行业节水优先的可能，不会突破水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4）与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相符性 根据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平顶山市县（市、区）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1年9月30日），本项目区域环境控制单元编码分别为ZH41048210002、ZH41048210003、ZH41048220003、ZH41048220004和ZH41048230001，环境管控单元名称分别为优先保护单元、汝州市大气重点单元和汝州市一般管控单元。具体管控要求见下表。		
表 1 与《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纬度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空间布局约束	1. 全市原则上禁止新建、扩建单纯新增产能的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铸造、铝用炭素、耐火材料制品、砖瓦窑、铅锌冶炼(含再生铅)等高耗能、高排放和产能过剩的产业项目。 2. 禁燃区内禁止新建火电、水泥、铸造、陶瓷、焦化、洗煤、烧结砖等高污染项目；禁止燃烧原（散）煤、蜂窝煤、焦炭、木炭、煤矸石、煤泥、煤焦油、重油、渣油等燃料；禁止燃烧各种可燃废物和直接燃用生物质燃料，已建成的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各类设施限期拆除或改造，对于超出规定期限继续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责令拆除或者没收。综合采用“电代煤”“气代煤”、清洁能源替代散煤等多种方式，减少燃煤散烧污染。 3. 在南水北调中线总干渠一级饮用水源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在二级饮用水源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 4. 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禁止设置排污口。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从事网箱养殖、旅游、游泳、垂钓或者其他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活动。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从事网箱养殖、旅游等活动的，应当按照规定采取措施，防止污染饮用水水体。禁止在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内新建、扩建对水体污染严重的建设项目；改建建设项目，不得增加排污量。 5. 禁养区内禁止建设畜禽养殖场和养殖小区。 6. 禁止在地质环境脆弱区开发矿产资源，禁止开挖耕地烧制实心砖瓦；已查明资源储量的水泥用灰岩、化工用灰岩、溶剂用灰岩矿区内，禁止将灰岩作建筑石料用矿产开采。禁止开采区内，除国家基	1、本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和产能过剩的产业项目； 2、本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项目；不使用燃料； 3、本项目不在南水北调中线总干渠保护区内； 4、项目部分位于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但是属于供水项目，无排污口； 5、本项目不属于养殖项目； 6、本项目不属于开采项目； 7、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8、本项目部分位于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但是属于供水项目； 9、本项目不属于石化、煤化工等项目类别； 10、本项目最近地表水为3.5km的北汝河，不在其保护区范围内。

		基础性、公益性地质调查及符合政策要求的、以国家战略性矿产地储备为目的的矿产资源勘查项目外，一律不得新设探矿权、采矿权，严厉打击和取缔违法采矿活动。 7. 严格限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 8. 一级保护区内已建成的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责令拆除或者关闭。二级保护区内已建成的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责令拆除或者关闭。 9. 石化、现代煤化工项目应纳入国家产业规划。新建、扩建石化、化工、焦化、有色金属冶炼、平板玻璃项目应布设在依法合规设立并经规划环评的产业园区。 10. 对澧河、沙河、北汝河及其主要支流、白龟山水库、昭平台水库、孤石滩水库、石漫滩水库、南水北调总干渠和流进中心城市的河流进行保护，其中包括白龟山水库的入库河流、沙河上游、大浪河、滎河、应河及中心城区内的湛河。保护区分为绝对生态控制区和建设控制区，保护范围在下层次规划中予以落实。除绿化以外的城市建设严禁占用绝对生态控制区内的河湖湿地。	
	污染物排放管控	1. 新、改、扩建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要求满足当地总量减排要求。 2. 在饮用水源保护区内，禁止设置排污口；禁止使用剧毒和高残留农药，不得滥用化肥；禁止利用渗坑、渗井、裂隙等排放污水和其他有害废弃物；禁止利用储水层孔隙、裂隙及废弃矿坑储存石油、放射性物质、有毒化学品、农药等。 3. 实施工业低碳行动，推进钢铁、煤化工、水泥、铝加工、玻璃、耐火材料制品、煤电等产业绿色、减量、提质发展，开展全流程清洁化、循环化、低碳化改造，加快建设绿色制造体系。 4. 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及产业化发展政策措施，推动全市公共领域车辆新能源化。除保留部分应急车辆及新能源汽车无法满足使用需求情况外，新增及更新公交车、出租车（含巡游出租车和网约车）应全部为新能源汽车。 5. “十四五”期间，全市环境空气质量、地表水质量、地下水质量完成国家、省、市下达目标要求。2021 年，推进垃圾焚烧发电企业全面完成提标治理，焚烧炉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1 小时均值）在基准氧含量 11% 的条件下分别不高于 10、35、100 毫克/立方米，采用氨法脱硝、氨法脱硫工艺的垃圾焚烧废气氨排放浓度不高于 8 毫克/立方米。 6. 新建“两高”项目应按照《关于加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措施监督管理的通知》要求，依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制定配套区域污染物削减方案，采取有效的污染物区域削减措施，腾出足够的环境容量。新建、扩建“两高”项目应采用先进适用的工艺技术和装备，单位产品物耗、能耗、水耗等达到清洁生产先进水平，依法制定并严格落实防治土壤与地下水污染的措施。国家或地方已出台超低排放要求的“两高”行业建设项目应满足超低排放要求。 7. 开展清洁取暖“双替代”巩固提升行动，对完成“双替代”供暖改造的区域开展“回头看”，查漏补缺，落实电力和天然气供应保障和电价气价优惠政策。在已公告划定为“禁煤区”的区域，开展散煤治理行动，依法查处违规销售、储存、运输、使用洁净型煤和散煤的行为，严防严控散煤复烧，确保全市平原地区散煤清零。对不具备“双替代”改造条件的边远山区实行洁净型煤兜底全覆盖。 8. 加强八里河、净肠河、灰河、将相河 4 个水环境质量改善河流的治理力度，采取控源截污、清淤、生态修复等措施，确保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对现状水质较好的沙河、北汝河、澧河源头及干流河段开展生态环境安全评估，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治理，恢复水生态系统完整性，确保良好水体水质稳定。 9. 大宗物料优先采用铁路、管道或水路运输，短途接驳优先使用新能源车辆运输。积极推动铁路专用线建设，落实《河南省加快推进铁路专用线进企入园工程实施方案》，推进煤炭、钢铁、电力、焦化、水泥等大宗货物年运输量 150 万吨以上的大型工矿企业以及大型物流园区新(改、扩)建铁路专用线。	1、本项目颗粒物排放满足总量减排要求； 2、本项目属于供水项目，不设置排污口； 3、本项目严格按照环保要求建设，推进企业高质量绿色发展； 4、不涉及； 5、不涉及； 6、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7、本项目不使用燃料； 8、不涉及； 9、不涉及；

环境 风险 防控	1.开展饮用水水源规范化建设和饮用水水源地环境状况排查评估以及风险预警，强化对水源保护区管线穿越、交通运输等风险源的风险管理，依法清理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违法建筑和排污口。 2.强化全市涉化工、危险废物等产业集聚区（专业园区）以及建设项目环境风险防范体系建设，有效防范环境风险。	1、不涉及； 2、本项目不产生危废，严格管理，降低环境风险；
资源 利用 率要 求	1.十四五期间，全市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完成国家、省、市下达目标要求。全市能耗增量控制目标控制完成国家、省、市下达目标要求。严格落实《河南省耗煤项目煤炭消费替代管理（暂行）办法》。新建耗煤项目严格按照规定采取煤炭消费减量替代措施，不得使用高污染燃料作为煤炭减量替代措施。“十四五”能耗双控和减煤目标：强度初步下降 14.5%，能耗增量控制目标 105 万吨标准煤；煤炭消费总量降低目标 14%，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目标 1940 万吨。 2.十四五期间，全市年用水总量控制完成国家、省、市下达目标要求。合理调整工业布局 and 产业结构，限制高耗水项目，淘汰高耗水工艺和设备；鼓励节水技术开发和节水设备、器具的研制，重点抓工业内部循环用水，提高重复利用率。对公共供水能力能够满足用水需求的和南水北调受水区内，应逐步关停自备井，停止开采地下水。在城市公共供水管网能够满足用水需要还要申请地下水的，以及在严重超采区内取用地下水的，不予批准。 3.实行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用地制度，提高土地资源利用效率。新增建设用地上壤环境安全保障率 100%。	1.本项目不使用煤炭。 2.本项目为供水工程，建设过程使用节水技术和节水设备。 3.本项目永久占地为建设用地，不涉及耕地。

本项目与平顶山市汝州市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2 与平顶山市汝州市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环境管 控单元 编码	环境管 控单元 名称	管控 单元 分类	行政 区划	管控要求		本项目	相 符 性
ZH4104 8210002	汝州市水 优先保 保护区	优先 保护 单元	杨楼乡、庙 下乡、温泉 镇、小屯 镇、纸坊 镇、王寨 乡、洗耳、 汝南和钟 楼办事处	空间布 局约束	1.湿地保护范围内禁止设立开发 区、产业园区。 2.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设 置排污口。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 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 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 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 设项目。	1.本项目不在湿 地保护范围内。 2.本项目属于供 水工程，无排污 口。	相 符
ZH410 482100 03	汝州市一 般生态空 间	优先 保护 单元	寄料镇、 蟒川乡、 夏店乡、 陵头乡、 大峪镇、 米庙镇、 骑岭乡、 临汝镇	空间布 局约束	1.不得在地质遗迹保护区内及可 能对地质遗迹造成影响的一定范 围内进行采石、取土、开矿以及其 他对保护对象有损害的活动。 2.森林公园内禁止未经处理直接 排放生活污水和超标准的废水、废 气，乱倒垃圾、废渣、废物及其他 污染物。禁止在公益林内采石、采 矿、挖沙取土。 3.严格控制生态空间转为城镇空 间和农业空间。严格控制在一般生 态空间内过度放牧、无序采矿、毁 林开荒、开垦草地等。	1.本项目不涉 及； 2.本项目不涉 及； 3.本项目永久占 地均为建设用 地。	相 符
ZH410 482200 03	汝州市大 气重	重点 管控 单元	杨楼镇、 庙下乡、 温泉镇、	空间布 局约束	1.禁止新建、扩建、改建燃用高污 染燃料的项目（集中供热、热电联 产设施除外）。	1.本项目不涉及 高污染燃料； 2.本项目不属于	相 符

		点单元		小屯镇、汝南街道办事处、王寨乡、纸坊镇、洗耳河街道办事处、煤山街道办事处	2.制定“散乱污”企业及集群整治标准，列入关停取缔类的，基本做到“两断三清”；列入整合搬迁类的，要按照产业发展规模化、现代化的原则，搬迁至产业集聚区并实施升级改造；列入升级改造类的，树立行业标杆，实施清洁生产技术改造，全面提升污染治理水平。 3.庙下三粉（粉丝、粉皮和粉条）基地产业发展规模与污水处理厂等基础设施收集处理能力相匹配。 4.新建、改建、扩建“两高”项目须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满足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碳排放达峰目标、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关规划环评和相应行业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环评文件审批原则要求。	“散乱污”企业； 3.本项目不在庙下三粉（粉丝、粉皮和粉条）基地。 4.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1.禁止销售、使用煤等高污染燃料，现有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单位和个人，应当按照市、县（市）人民政府规定的要求改用清洁能源或拆除使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 2.水泥、铸造、砖瓦窑、焦化等重点行业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3.有色金属冶炼、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使用等企业在拆除生产设施设备、污染治理设施时，要事先制定《企业拆除活动污染防治方案》、《拆除活动环境应急预案》，拆除活动结束后应编制《企业拆除活动环境保护工作总结》。 4.对列入疑似污染地块名单的地块，未按相关要求开展土壤环境调查活动的地块，不得进入用地程序，不得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5.新建“两高”项目应按照《关于加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措施监督管理的通知》要求，依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制定配套区域污染物削减方案，采取有效的污染物区域削减措施，腾出足够的环境容量。 6.新建耗煤项目应严格按照规定采取煤炭消费减量替代措施，不得使用高污染燃料作为煤炭减量替代措施。 7.焦化等“两高”行业建设项目应满足超低排放要求。	1.本项目不涉及高污染燃料； 2.本项目不属于水泥、铸造、砖瓦窑、焦化等重点行业； 3.本项目不属于有色金属冶炼、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使用等企业； 4.本项目不涉及疑似污染地块； 5.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6.本项目不属于耗煤项目； 7.本项目不属于焦化等“两高”行业。	相符
	ZH41048220004	汝州市重点矿区	重点管控单元	庙下乡、寄料镇、蟒川镇、夏店乡、陵头镇、大峪镇、	1.新建和在建矿山须达到绿色矿山建设要求。 2.对盖层剥离、巷道掘进等形成的固体废弃物进行综合利用，对含有有用组分暂不能综合利用的尾矿资源，采取有	1.本项目不属于新建矿山； 2.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会妥善处理。	

	ZH410 482300 01	汝州市一般管控单元	一般管控单元	米庙镇、临汝镇、小屯镇等		效保护措施。		
				寄料镇、蟒川镇、临汝镇、夏店镇、陵头镇、骑岭乡、米庙镇、焦村镇、大峪镇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1.新建大中型矿山开采规模不得低于相应矿山最低开采规模；新建小型矿山储量规模、开采规模和服务年限不得低于相应矿山最低储量规模、开采规模和最低服务年限。 2.新建地下开采铝土矿必须达到中型及以上规模。 3.露天矿山必须采用中深孔爆破作业和台阶式开采方法。地下开采矿山具备充填开采条件的积极推广充填法开采。	1.本项目不属于新建大中型矿山； 2.本项目不属于新建地下开采铝土矿； 3.本项目不属于露天矿山。	相符
					空间布局约束	1.禁止新建涉高 VOCs 排放的建设项目，即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重点行业及其他工业行业 VOCs 排放量大、排放强度高的新建项目。原则禁止新增尾矿库。 2.对列入疑似污染地块名单的地块，未按相关要求开展土壤环境调查活动的地块，不得进入用地程序，不得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1.本项目不涉及高 VOCs 排放； 2.本项目不涉及疑似污染地块。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1.禁止向耕地及农田沟渠中排放有毒有害工业、生活废水；禁止占用耕地倾倒、堆放城乡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医疗垃圾、工业废料及废渣等废弃物。禁止填埋场渗滤液直排或超标排放。禁止未经处理的养殖粪污直排外环境。 2.禁止使用不符合国家标准和本省使用要求的机动车船、非道路移动机械用燃料。 3.现有工业企业应达标排放，逐步提升清洁生产水平，减少污染物排放量。 4.新建或扩建城镇污水处理厂必须达到或优于一级 A 排放标准。 5.持续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加快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不断提高已建成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稳定正常运行率。	1.不涉及； 2.不涉及； 3.不涉及； 4.不涉及； 5.不涉及。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1.有色金属冶炼企业在拆除生产设施设备、污染治理设施时，要事先制定《企业拆除活动污染防治方案》、《拆除活动环境应急预案》，拆除活动结束后应编制《企业拆除活动环境保护工作总结》。 2.重点单位新、改、扩建项目用地应当符合国家或者地方有关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	1.本项目不属于有色金属冶炼企业； 2.本项目符合国家或者地方有关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	相符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加强水资源开发利用效率，提高再生水利用率。	本项目充分考虑了节水要求。	相符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2、与相关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相符性分析

2.1、与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属于鼓励类“二十二、城镇基础设施，7、城镇安全饮水工程、供水水源及净水厂工程”，符合国家现行的有关产业政策。项目已在汝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文号为2305-410482-04-01-849277。

项目建设与备案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3 项目建设与备案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类别	备案内容	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
项目名称	汝州市乡镇自来水工程	汝州市乡镇自来水工程	符合
建设单位	汝州市农开水务有限公司	汝州市农开水务有限公司	符合
建设地点	汝州市临汝镇、庙下镇、杨楼镇、骑岭乡、王寨乡	汝州市临汝镇、庙下镇、杨楼镇、骑岭乡、王寨乡	符合
建设规模及内容	汝州市临汝镇、庙下镇、杨楼镇、骑岭乡、王寨乡共五个乡镇的水厂新建、水厂扩容改造、配套管网、智慧水务工程等。总计覆盖人口 24.84 万人，投资金额 19985.47 万元。水厂新建及扩容改造内容包括：新建临汝镇 6000 吨/日水厂 1 座；庙下镇 1 万吨/日水厂一座；骑岭乡 6000 吨/日水厂一座；杨楼镇马庄水厂扩容至 8000 吨/日；新建 11 座供水站。水厂建设内容包括取水泵房、配水井、絮凝沉淀池、滤池、清水池、送水泵房及配电间、加药间、排泥池、污泥浓缩池、电力工程、智慧水务一体化平台，生产用房等。	汝州市临汝镇、庙下镇、杨楼镇、骑岭乡、王寨乡共五个乡镇的水厂新建、水厂扩容改造、配套管网、智慧水务工程等。总计覆盖人口 24.84 万人，投资金额 19985.47 万元。水厂新建及扩容改造内容包括：新建临汝镇 6000 吨/日水厂 1 座；庙下镇 1 万吨/日水厂一座；骑岭乡 6000 吨/日水厂一座；杨楼镇马庄水厂扩容至 8000 吨/日；新建 11 座供水站。水厂建设内容包括取水泵房、配水井、絮凝沉淀池、滤池、清水池、送水泵房及配电间、加药间、排泥池、污泥浓缩池、电力工程、智慧水务一体化平台，生产用房等。	符合
项目总投资	19985.47 万元	19985.47 万元	符合

综上所述，项目实际情况与备案内容相符。

2.2、与《平顶山市 2023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

表 4 平顶山市 2023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文件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13.加强扬尘防治精细化管理。	开展扬尘治理提升行动，严格落实扬尘治理“两个标准”要求，做好建筑工地、线性工程、城乡结合部等关键部位和重点环节综合治理，加大扬尘污染防治执法监管力度，逐月开展降尘量监测，实施公开排名通报，各县（市、区）平均降尘量不高于 7 吨/月·平方公里。	本项目施工期扬尘通过加强管理，采取措施，排放很少。	相符
17.实施工业污染排放深度治理。	以钢铁、水泥、焦化、砖瓦窑、陶瓷、炭素、耐火材料、石灰窑等行业工业窑炉为重点，全面提升污染物治理设施、无组织排放管控和在线监控设施运行管理水平，加强物料运输、装卸储存及生产过程中的无组织排放控制，推进实施清洁生产改造，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2023 年 5 月底前，全面排查除尘脱硫一体化、简易碱法脱硫、简易氨法脱硫脱硝、湿法脱硝、氧化法脱硝等低效治理设施以及低温等离子、光催化、光氧化等 VOCs 简易低效治理设施；取缔直接向烟道内喷洒脱硫脱硝剂等敷衍式治理工艺。	本项目不在钢铁、水泥、焦化、砖瓦窑、陶瓷、炭素、耐火材料、石灰窑等行业之列，施工期加强管控原料运输、储存过程中粉尘无组织排放。	相符
2.3 与《平顶山市 2023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			
表 5 平顶山市 2023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类别	实施方案相关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5.持续做好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质保护。	开展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总干渠（平顶山段）两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行动“回头看”，完善应急预案，加强日常巡查监管，强化水质监测，加强风险管控，全面提升保护区规范化建设水平。	本项目不涉及南水北调总干渠。	相符
3、项目与饮水水源保护区规划的相符性分析			
3.1 与《河南省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07〕125 号），汝州市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共有一处，为许寨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共 2 眼井)。 许寨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共 2 眼井) 一级保护区：开采井外围 50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开采井周围一级保护区外 300 米的区域。 准保护区：荆河以东，洗耳河以西，王堂、骑岭以南，北汝河以北其余地			

	域。 本项目位于汝州市临汝镇、庙下镇、杨楼镇、骑岭乡、王寨乡，最近位置位于许寨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保护区南侧 2.1km，不在其饮用水源保护区内，对其影响较小。 3.2 与《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 号），汝州市无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3.3 与《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 号）可知，汝州市共有 15 处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1)汝州市临汝镇地下水井群(共 6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1、2 号井群外包线内及外围 140 米的区域,4、5 号井群外包线内及外围 140 米的区域,3、6 号取水井外围 140 米的区域。 (2)汝州市杨楼镇地下水井群(共 4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包线内及外围 210 米的区域。 (3)汝州市庙下镇地下水井群(共 4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1、2 号井群外包线内及外围 150 米的区域,3、4 号取水井外围 150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3、4 号取水井连线外围 1650 米、西至焦柳铁路的区域。 (4)汝州市纸坊镇地下水井群(共 4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管站厂区及外围东 160 米、西 265 米、南 380 米、北 80 米的区域。 (5)汝州市骑岭乡地下水井(共 1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 140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围 1400 米的区域。 (6)汝州市陵头镇地下水井群(共 3 眼井)
--	--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 65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1 号取水井外围 715 米的区域。 (7)汝州市蟒川镇地下水井(共 1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 270 米的区域。 (8)汝州市夏店乡地下水井群(共 4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1、2 号取水井外围 90 米的区域,3、4 号井群外包线内及外围 90 米的区域。 (9)汝州市寄料镇西安沟水库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库正常水位线(374.1 米)以下的区域,取水口两侧正常水位线以上 200 米不超过分水岭的区域,入库主河流上溯 3600 米河道内及两侧 50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水库全部汇水区域。 (10)汝州市米庙镇地下水井群(共 3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群外包线内及外围 140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围 1400 米的区域。 (11)汝州市小屯镇地下水井群(共 4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群外包线内及外围 140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围 1400 米的区域。 (12)汝州市王寨乡地下水井(共 3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1 号取水井外围 110 米的区域,2、3 号井群外包线内及外围 110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1、3 号取水井连线外围 1210 米的区域。 (13)汝州市大峪镇地下水井群(共 4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1、4 号井群外包线内及外围 120 米的区域;2、3 号取水井外围 120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2、3 号取水井连线外围 1320 米的区域。 (14)汝州市温泉镇地下水井群(共 2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 140 米的区域。
--	--

	(15)汝州市焦村乡地下水井(共 1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 100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围 1000 米的区域。 经调查,本项目杨楼镇和王寨乡水厂及部分管网位于汝州市杨楼镇地下水井群和汝州市王寨乡地下水井保护区范围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修订)相关规定: 第六十四条 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禁止设置排污口。 第六十五条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已建成的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责令拆除或者关闭。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从事网箱养殖、旅游、游泳、垂钓或者其他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活动。 第六十六条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已建成的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责令拆除或者关闭。 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从事网箱养殖、旅游等活动的,应当按照规定采取措施,防止污染饮用水水体。 第六十七条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内新建、扩建对水体污染严重的建设项目;改建建设项目,不得增加排污量。 本项目属于自来水生产和供应项目,属于供水项目,项目不设置排污口,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相关规定。 3.4 与《汝州市农村千吨万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相符性分析 根据汝州市人民政府汝政文[2019]195 号《关于印发汝州市农村千吨万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范围(区)的通知》,在省政府对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定的基础上,划定了 3 个乡镇的农村“千吨万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范围(区),全部为地下水型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 ①王寨乡王庄水厂地下水井群(共 2 眼井) 一级保护范围(区):1、2 号取水井外 230 米外包线内的区域。
--	---

	②焦村镇邢村水厂地下水水井群（共 2 眼井） 一级保护范围（区）：邢村水厂厂区及外围南 35 米、东 20 米的区域（1 号井）；2 号井外围 30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范围（区）：一级保护区外，邢村水厂东 270 米、西 190 米、南 250 米、北 410 米的区域。 ③纸坊镇武巡水厂地下水水井群（共 3 眼井） 一级保护范围（区）：武巡水厂厂区（1 号井），2、3 号取水井外围 30 米的区域。 本项目王寨乡水厂改建及管网建设位于王寨乡王庄水厂地下水水井群保护区范围内，本项目属于自来水生产和供应项目，属于供水项目，项目不设置排污口，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相关规定。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汝州市农开水务有限公司拟投资 19985.47 万元于河南省平顶山市汝州市临汝镇、庙下镇、杨楼镇、骑岭乡、王寨乡，建设汝州市乡镇自来水工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国务院第 682 号令要求，本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16 号），本项目属于“四十三、水的生产和供应业、94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461（不含供应工程；不含村庄供应工程）”中“其他”，应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2、项目建设内容 2.1 原水水源及供水范围 汝州市乡镇自来水工程集中供水水源为北干管输水管道。本次集中供水规划主要涉及临汝镇、庙下镇、杨楼镇、骑岭乡和王寨乡 5 个乡镇，83 个行政村，其中临汝镇 16 个行政村，庙下镇 23 个行政村，杨楼镇 8 个行政村，骑岭乡 11 个行政村和王寨乡 25 个行政村。集中供水方式拟定从北干管分水口引水至水厂，然后由水厂输水至供水范围内行政村住户。 ①临汝镇建设内容及规模：新建 1 座 6000m³/d 水厂，占地面积 0.4hm²。自水厂铺设 1#干管（1501m）、2#干管（6841m）、3#干管（617m）进行供水，供水范围为菜园村、临南村、彦张村、西营村、白土泉村、营河村、临西村、临北村、临东村、冯楼村、东营村、武庄村、狮子张村、庙张村，北孙庄村和郝寨村共 16 个行政村。 ②庙下镇建设内容及规模：新建 1 座 10000m³/d 水厂、占地面积 0.53hm²。自水厂铺设 1#干管（4576m）、2#干管（11608m）进行供水，供水范围为庙下村、南杨庄村、乐寨村、下鲁村、长张村、西薛庄村、古城村、小寨村、姚庄村、西荒村、罗郭岭村、湾子村、春店村、北胡庄村、文寨村、寺上村、黄寨村、神沟村、北郭庄村、宋王村、北刘村、大蔚庄村和西赵庄村共 23 个行政村。 ③杨楼镇建设内容及规模：将原有马庄水厂扩建至 8000m³/d 供水厂，不新
------	---

增占地。自水厂铺设 1#干管（823m）、2#干管（718m），3#干管（1461m）、4#干管（3252m）、5#干管（6114m）、6#干管（1479m）、7#干管（745m）、8#干管（2987m）、9#干管（575m）、10#干管（1146m）进行供水，供水范围为口子赵村、赵沟村、下水村、佛堂村、李庄村、西史庄村、黎良村和马庄村共 8 个行政村。

④骑岭乡建设内容及规模：新建 1 座 6000m³/d 水厂、占地面积 0.31hm²。自水厂铺设 1#干管（11272m）进行供水，供水范围为马庙村、田堂村、河坡村、小陈村、范集村、王庄村、安庄村、山王寨村、安洼村、王堂村和大张村共 11 个行政村。

⑤王寨乡建设内容及规模：将王寨乡二强水厂进行地下水置换地表水，保留原供水规模 2800m³/d，不新增占地。依托现有供水管网进行供水，供水范围为小拉湾村、温庄村、冯沟村、大拉湾村、柳树王村、唐村、尚寨村、十字路村、朱洼村、王古城村、东王庄村、杨古城村、樊古城村、冶墙村、牛庄村、辛庄村、东王堂村、口子孙村、刘洼村、郑铁村、訾庄村、裴爬村和尹冲村共 25 个行政村。

2、项目占地情况

根据施工总体布置，项目占地情况见下表。

表 6 供水管线征地

序号	类别	用地性质	占地面积（m ² ）	备注
1	水厂	办公生活	3720	永久占地
2		道路硬化	8680	永久占地
3		施工生产生活区	2400	临时占地
4		临时堆土区	2300	临时占地
1	输水管网工程	管道工程区	567800	临时占地
2		穿越工程区	94800	临时占地
3		附属设施工程区	21300	临时占地
4		施工生产生活区	131300	临时占地
5		临时堆土区	194600	临时占地
合计			1026900	/
备注：杨楼镇水厂、王寨乡水厂均利用现有占地，不新增占地。				

备注：杨楼镇水厂、王寨乡水厂均利用现有占地，不新增占地。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下表。

表 7 临汝镇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名称	建设内容	备注
净水工程	混合反应沉淀池	1 座, DN200, L=1000	新建
	网格絮凝池	1 座 2 格, 池子高度 4.5m, 设计流量: $Q=183.33\text{m}^3/\text{h}$, 絮凝时间: $t=23\text{min}$	新建
	斜管沉淀池	1 座 2 格, 设计流量: $Q=183.33\text{m}^3/\text{h}$, 水流上升速度: $V=1.26\text{ mm/s}$	新建
	石英砂过滤罐	2 个, 设计流量: $Q=183.33\text{m}^3/\text{h}$, 设计滤速 $V=6.0\text{m/s}$, 过滤罐直径: $D=4.5\text{m}$	新建
	清水池	2 座, 单座容积: 400m^3	新建
	加氯加药间	加氯加药间与净水车间合建。	新建
	送水泵房及变配电间	地下为钢砼结构, 地上为框架结构, $13\text{m}\times 6.5\text{m}\times 6.3\text{m}$	新建
排泥工程	贮泥池	临汝镇: 1 座, 几何尺寸 $4.6\times 4.6\text{m}$ 。	新建
	污泥浓缩池	1 座, 几何尺寸 $10\times 5\text{m}$ 。	新建
	污泥脱水机房	/	新建
管网工程	管网	1#干管长度 1412m, 2#干管长度 6841m, 3#干管长度 617m, 支管长度 13185m, 总长度为 22055m。	新建
辅助工程	生产管理用房	共计面积 149.1m^2 , 用于职工办公生活	新建
公用工程	供水	项目生活用水来自项目自产的自来水	新建
	排水	水厂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 用于周围农田施肥, 不外排。	新建
	供电	项目用电由供电管网统一供给	新建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本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污泥浓缩恶臭, 经加强绿化、贮泥池及沉淀池密闭后, 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新建
	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 用于周围农田施肥, 不外排。	新建
	噪声	高噪声设备设置单独隔音操作间; 厂区合理布局、厂房隔声等	新建
	固废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污泥处理系统处理后的污泥外运。	新建
表 8 骑岭乡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名称	建设内容	备注
净水工程	混合反应沉淀池	1 座, DN200, L=1000	新建
	网格絮凝池	1 座 2 格, 池子高度 4.5m, 设计流量: $Q=183.33\text{m}^3/\text{h}$, 絮凝时间: $t=23\text{min}$	新建
	斜管沉淀池	1 座 2 格, 设计流量: $Q=183.33\text{m}^3/\text{h}$, 水流上升速度: $V=1.26\text{ mm/s}$	新建
	石英砂过滤罐	2 个, 设计流量: $Q=183.33\text{m}^3/\text{h}$, 设计滤速 $V=6.0\text{m/s}$, 过滤罐直径: $D=4.5\text{m}$	新建
	清水池	2 座, 单座容积: 400m^3	新建
	加氯加药间	加氯加药间与净水车间合建。	新建
	送水泵房及变	地下为钢砼结构, 地上为框架结构, $13\text{m}\times 6.5\text{m}\times 6.3\text{m}$	新建

	配电间		
排泥工程	贮泥池	1 座，几何尺寸 14.5×9.6m。	新建
	污泥浓缩池	1 座，几何尺寸 10×5m。	新建
	污泥脱水机房	/	新建
管网工程	管网新建	1#干管长度 11272m，支管长度 7684m，总长度为 18956m。	新建
辅助工程	生产管理用房	共计面积 149.1m ² ，用于职工办公生活	新建
公用工程	供水	项目生活用水来自项目自产的自来水	新建
	排水	水厂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围农田施肥，不外排。	新建
	供电	项目用电由供电管网统一供给	新建
环保工程	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污泥浓缩恶臭，经加强绿化、贮泥池及沉淀池密闭后，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新建
	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围农田施肥，不外排。	新建
	噪声	高噪声设备设置单独隔音操作间；厂区合理布局、厂房隔声等	新建
	固废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污泥处理系统处理后的污泥外运。	新建

表 9 杨楼镇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名称	建设内容	备注
净水工程	混合反应沉淀池	1 座，DN200，L=1500	新建
	网格絮凝池	1 座 2 格，池子高度 4.5m，设计流量：Q=275m ³ /h，絮凝时间：t=23min	新建
	斜管沉淀池	1 座 2 格，设计流量：Q=275m ³ /h，水流上升速度：V=1.31mm/s	新建
	石英砂过滤罐	3 个，设计流量：Q=275m ³ /h，设计滤速 V=6.0m/s，过滤罐直径：D=4.5m	新建
	清水池	2 座，单座容积：600m ³	新建
	送水泵房及变配电间	地下为钢砼结构，地上为框架结构，13m×6.5m×6.3m	新建
	加氯加药间	加氯加药间与净水车间合建。	新建
排泥工程	贮泥池	1 座，几何尺寸 6×6m。	新建
	污泥浓缩池	1 座，几何尺寸 10×5m。	新建
	污泥脱水机房	/	新建
管网工程	管网新建	1#干管长度 823m，2#干管长度 718m，3#干管长度 1461m，4#干管长度 3252m，5#干管长度 6114m，6#干管长度 1479m，7#干管长度 745m，8#干管长度 2987m，9#干管长度 576m，10#干管长度 1146m，总长度为 19301m。	新建
辅助工程	生产管理用房	共计面积 400m ² ，用于职工办公生活	新建
公用工程	供水	项目生活用水来自项目自产的自来水	新建
	排水	水厂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围农田施肥，不外排。	新建

环保工程	供电	项目用电由供电管网统一供给	新建
	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污泥浓缩恶臭，经加强绿化、贮泥池及沉淀池密闭后，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新建
	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围农田施肥，不外排。	新建
	噪声	高噪声设备设置单独隔音操作间；厂区合理布局、厂房隔声等	新建
	固废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污泥处理系统处理后的污泥外运。	新建
表 10 庙下镇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名称	建设内容	备注
净水工程	混合反应沉淀池	1 座，DN300，L=1500	新建
	网格絮凝池	1 座 2 格，池子高度 4.5m，设计流量：Q=366.67m ³ /h，絮凝时间：t=23min	新建
	斜管沉淀池	1 座 2 格，设计流量：Q=366.67m ³ /h，水流上升速度：V=1.41 mm/s	新建
	石英砂过滤罐	4 个，设计流量：Q=366.67m ³ /h，设计滤速 V=6.0m/s，过滤罐直径：D=4.5m	新建
	清水池	2 座，单座容积：800m ³	新建
	送水泵房及变配电间	地下为钢砼结构，地上为框架结构，13m×6.5m×6.3m	新建
	加氯加药间	加氯加药间与净水车间合建。	新建
排泥工程	贮泥池	1 座，几何尺寸 8×8m。	新建
	污泥浓缩池	1 座，几何尺寸 10×5m。	新建
	污泥脱水机房	/	新建
管网工程	管网	1#干管长度 4576m，2#干管长度 11608m，支管长度 18255m，总长度为 34439m。	新建
辅助工程	生产管理用房	共计面积 149.15m ² ，用于职工办公生活	新建
公用工程	供水	项目生活用水来自项目自产的自来水	新建
	排水	水厂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围农田施肥，不外排。	新建
	供电	项目用电由供电管网统一供给	新建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本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污泥浓缩恶臭，经加强绿化、贮泥池及沉淀池密闭后，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新建
	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围农田施肥，不外排。	新建
	噪声	高噪声设备设置单独隔音操作间；厂区合理布局、厂房隔声等	新建
	固废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污泥处理系统处理后的污泥外运。	新建

表 11 王寨乡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名称	建设内容	备注
净水工程	混合反应沉淀池	1 座，DN300，L=1500	新建
	网格絮凝池	1 座 2 格，池子高度 4.5m，设计流量：Q=366.67m ³ /h，絮凝时间：t=23min	新建
	斜管沉淀池	1 座 2 格，设计流量：Q=366.67m ³ /h，水流上升速度：V=1.41 mm/s	新建
	石英砂过滤罐	4 个，设计流量：Q=366.67m ³ /h，设计滤速 V=6.0m/s，过滤罐直径：D=4.5m	新建
	清水池	2 座，单座容积：800m ³	新建
	送水泵房及配电间	地下为钢砼结构，地上为框架结构，13m×6.5m×6.3m	新建
	加氯加药间	加氯加药间与净水车间合建。	新建
排泥工程	贮泥池	1 座，几何尺寸 8×8m。	新建
	污泥浓缩池	1 座，几何尺寸 10×5m。	新建
	污泥脱水机房	/	新建
管网工程	管网	利用原有供水管网	依托现有
辅助工程	生产管理用房	共计面积 240m ² ，用于职工办公生活	依托现有
公用工程	供水	项目生活用水来自项目自产的自来水	新建
	排水	水厂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围农田施肥，不外排。	新建
	供电	项目用电由供电管网统一供给	新建
环保工程	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污泥浓缩恶臭，经加强绿化、贮泥池及沉淀池密闭后，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新建
	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围农田施肥，不外排。	新建
	噪声	高噪声设备设置单独隔音操作间；厂区合理布局、厂房隔声等	新建
	固废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污泥处理系统处理后的污泥外运。	新建
3、出水水质			
出水水质：满足《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106 项指标。			
4、主要设备			
本项目营运期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见下表。			

表 12							本项目营运期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套/台)		备注				
1		临汝镇水厂	石英砂过滤罐	反冲洗水泵		Q=300m³/h, H=12m, N=15kW		3		2用1备			
2				罗茨风机		Q=19.1m³/min, H=48.4Kpa, N=30kW		2		1用1备			
3			送水泵房及变配电间	提升水泵		Q=150m³/h, H=20m, N=20kW		3		2用1备			
4				排污泵		Q=10m³/h, H=7m, N=0.75kW		2		/			
5			加氯加药间	自动加药设备		WTJY-2000 型		2		1用1备			
6				加氯电磁泵		Q=27L/h, p=6bar, N=0.35kw		2		1用1备			
7			贮泥池	潜水搅拌机		转速 n=680rpm, 叶轮直径 260mm, 功率 0.75kw		2		/			
8			污泥浓缩池	污泥浓缩机		直径: D=10m, 周边线速 V=2m/min, 功率: N=0.75kw		1		/			
9			污泥脱水机房	卧式离心脱水机		处理能力 90~150kg-Ds/h, N=30+7.5kW		2		/			
10				无轴螺旋输送机(水平)		Q=3m³/h, N=1.1kW, L=6m		1		/			
11				污泥进料泵		Q=5-15m³/h, H=60m, N=11kW		2		/			
14		骑岭乡水厂	石英砂过滤罐	反冲洗水泵		Q=300m³/h, H=12m, N=15kW		3		2用1备			
15				罗茨风机		Q=19.1m³/min, H=48.4Kpa, N=30kW		2		1用1备			
16			送水泵房及变配电间	提升水泵		Q=150m³/h, H=20m, N=20kW		3		2用1备			
17				排污泵		Q=10m³/h, H=7m, N=0.75kW		2		/			
18			加氯加药间	自动加药设备		WTJY-2000 型		2		1用1备			
19				加氯电磁泵		Q=27L/h, p=6bar, N=0.35kw		2		1用1备			
20			贮泥池	潜水搅拌机		转速 n=680rpm, 叶轮直径 260mm, 功率 0.75kw		2		/			
21			污泥浓缩池	污泥浓缩机		直径: D=10m, 周边线速 V=2m/min, 功率: N=0.75kw		1		/			
22			污泥脱水机房	卧式离心脱水机		处理能力 90~150kg-Ds/h, N=30+7.5kW		2		/			
23				无轴螺旋输送机(水平)		Q=3m³/h, N=1.1kW, L=6m		1		/			
24				污泥进料泵		Q=5-15m³/h, H=60m, N=11kW		2		/			
25		杨楼镇水厂	石英砂过滤罐	反冲洗水泵		Q=300m³/h, H=12m, N=15kW		3		2用1备			
26				罗茨风机		Q=19.1m³/min, H=48.4Kpa, N=30kW		2		1用1备			

	27		送水泵房及变配电间	提升水泵	Q=230m³/h, H=20m, N=20kW	3	2 用 1 备
	28			排污泵	Q=10m³/h, H=7m, N=0.75kW	2	/
	29		加氯加药间	自动加药设备	WTJY-2000 型	2	1 用 1 备
	30			加氯电磁泵	Q=0-50L/h, p=6bar, N=0.55kw	2	1 用 1 备
	31		贮泥池	潜水搅拌机	转速 n=680rpm, 叶轮直径 260mm, 功率 1.5kw	2	/
	32		污泥浓缩池	污泥浓缩机	直径: D=10m, 周边线速 V=2m/min, 功率: N=0.75kw	1	/
	33		污泥脱水机房	卧式离心脱水机	处理能力 90~150kg-Ds/h, N=30+7.5kW	2	/
	34			无轴螺旋输送机(水平)	Q=3m³/h, N=1.1kW, L=6m	1	/
	35			污泥进料泵	Q=5-15m³/h, H=60m, N=11kW	2	/
	36	庙下镇水厂	石英砂过滤罐	反冲洗水泵	Q=300m³/h, H=12m, N=15kW	3	2 用 1 备
	37			罗茨风机	Q=19.1m³/min, H=48.4Kpa, N=30kW	2	1 用 1 备
	38		送水泵房及变配电间	提升水泵	Q=305m³/h, H=20m, N=20kW	3	2 用 1 备
	39			排污泵	Q=10m³/h, H=7m, N=0.75kW	2	/
	40		加氯加药间	自动加药设备	WTJY-4000 型	2	1 用 1 备
	41			加氯电磁泵	Q=0-100L/h, p=6bar, N=0.75kw	2	1 用 1 备
	42		贮泥池	潜水搅拌机	转速 n=680rpm, 叶轮直径 260mm, 功率 2.2kw	2	/
	43		污泥浓缩池	污泥浓缩机	直径: D=10m, 周边线速 V=2m/min, 功率: N=0.75kw	1	/
	44		污泥脱水机房	卧式离心脱水机	处理能力 90~150kg-Ds/h, N=30+7.5kW	2	/
	45			无轴螺旋输送机(水平)	Q=3m³/h, N=1.1kW, L=6m	1	/
	46			污泥进料泵	Q=5-15m³/h, H=60m, N=11kW	2	/
	47	王寨乡水厂	石英砂过滤罐	反冲洗水泵	Q=300m³/h, H=12m, N=15kW	3	2 用 1 备
	48			罗茨风机	Q=19.1m³/min, H=48.4Kpa, N=30kW	2	1 用 1 备
	49		送水泵房及变配电间	提升水泵	Q=305m³/h, H=20m, N=20kW	3	2 用 1 备
	50			排污泵	Q=10m³/h, H=7m, N=0.75kW	2	/
	51		加氯加药间	自动加药设备	WTJY-4000 型	2	1 用 1 备
	52			加氯电磁泵	Q=0-100L/h, p=6bar, N=0.75kw	2	1 用 1 备

53		贮泥池	潜水搅拌机	转速 n=680rpm, 叶轮直径 260mm, 功率 2.2kw	2	/
54		污泥浓缩池	污泥浓缩机	直径: D=10m, 周边线速 V=2m/min, 功率: N=0.75kw	1	/
55		污泥脱水机房	卧式离心脱水机	处理能力 90~150kg-Ds/h, N=30+7.5kW	2	/
56			无轴螺旋输送机(水平)	Q=3m ³ /h, N=1.1kW, L=6m	1	/
57			污泥进料泵	Q=5-15m ³ /h, H=60m, N=11kW	2	/

7、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本项目营运期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详见下表。

表 13 本项目营运期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	备注
1	原水	/	32433.6m ³ /d	北干管提供
2	盐酸	/	15.8t/a	外购
3	氯酸钠	/	10.8t/a	外购
4	聚丙烯酰胺(PAM)	/	269.8t/a	混凝剂, 外购
5	聚合氯化铝(PAC)	/	1.58t/a	助凝剂, 外购
6	电	/	150 万度/年	区域电网供给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表 14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理化性质
1	聚合氯化铝	无色或黄色树脂状固体。其溶液为无色或黄褐色透明液体, 有时因含杂质而呈灰黑色粘液。易溶于水。是一种净水材料, 无机高分子混凝剂, 英文缩写为 PAC, 由于氢氧根离子的架桥作用和多价阴离子的聚合作用而生产的分子量较大、电荷较高的无机高分子水处理药剂。在形态上又可以分为固体和液体两种。碱式氯化铝是 60 年代后期, 正式投入工业化生产和应用的一种新型无机高分子混凝剂。是利用工业铝灰和活性铝矾土为原料经过精制加工聚合而成, 此产品活性较高对于工业污水, 造纸水、印染水具有较好的净化效果。具有投加量少。净化效率高。成本低等一系列优点。
2	聚丙烯酰胺	白色或微黄色粉末, 易溶于水, 几乎不溶于苯、乙醚等一般有机溶剂, 胶体产品为无色透明、无毒、无腐蚀。粉剂为白色粒状。主要用途: 用作有效的絮凝剂, 增稠剂, 纸张增强剂, 广泛用于水处理、造纸、石油等工业部门。
3	盐酸	无色透明的液体, 有强烈的刺鼻气味。溶于碱液并与碱液发生中和反应, 能与乙醇任意混溶, 氯化氢能溶于苯。本品不燃, 具强腐蚀性、强刺激性, 可致人体灼伤。
6	氯酸钠	无机化合物, 化学式为 NaClO ₃ , 通常为白色或微黄色等轴晶体, 味咸而凉, 易溶于水、微溶于乙醇。在酸性溶液中有强氧化作用, 300℃以上分解产生氧气。氯酸钠不稳定, 与磷、硫及有机物混合受撞击时易发生燃烧和爆炸, 易吸潮结块。工业上主要用于制造二氧化氯、亚氯酸钠、高氯酸盐及其他氯酸盐。

8、产品方案

本项目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15 项目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

序号	类别	产品名称	日产量	备注
1	临汝镇水厂	自来水	6000m ³ /d	出水执行 GB5749-2006 标 准
2	庙下镇水厂		10000m ³ /d	
3	杨楼镇水厂		8000m ³ /d	
4	骑岭乡水厂		6000m ³ /d	
5	王寨乡水厂		2800m ³ /d	

9、公用工程

(1) 给排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本项目劳动定员 80 人，厂区不提供食宿。参考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中城镇居民生活用水定额为 80L/（人•d），生活用水量为 2336m³/a（约 6.4m³/d）。产污系数按 0.8 计，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1868.8m³/a（5.12m³/d），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水厂净水工艺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是絮凝沉淀池排污水和滤池反冲洗水。

絮凝沉淀池排污水：自来水原水中含有各种悬浮物质、胶体和溶解物质等物质，使水呈现浑浊度、色度、嗅和味等。在自来水生产过程中首先必须采用投加药剂的方法，去除原水中的各类杂质。水厂采用混凝沉淀法去除杂质，混凝剂采用聚合氯化铝，沉淀拟采用斜管沉淀池，混凝剂投入网格絮凝反应池，与原水中的胶体相互凝聚，并且吸附水中的悬浮物质、部分溶解物质。

滤池反冲洗水：在滤池的过滤过程中，滤料层截留的杂质数量不断增加，因而滤料层阻力不断增加，滤池水头损失增大，水位也会随之升高。因而在过滤过程中，须定时对滤池进行反冲洗。

根据《4610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行业系数手册》，采用地表水体作为水源，供水规模小于 5 万吨/天，产污系数为：废水量 6.16×10⁻²吨/吨-产品，经计算，本项目絮凝沉淀池排污水、滤池反冲洗废水为 2021m³/d，73.77 万 m³/a。类比同类型项目，干污泥产生量为 1.8t/d（657t/a）。根据污泥脱水间进泥含水率：97%、污泥含水率约 75%，计算得污泥脱水产生废水量为 52.8t/d（19272t/a），反应沉淀池排泥水排入贮泥池，经浓缩后上清液进入排水池与滤池反冲洗废水及压滤废水混合后，返回混合反应沉淀池重新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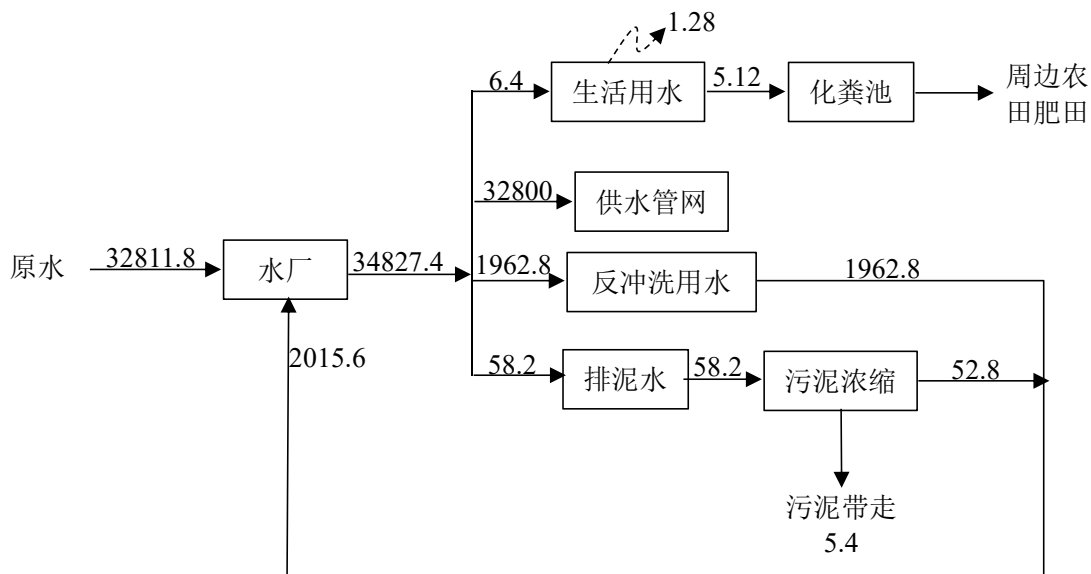


图 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m³/d

(2) 供电

本项目用电主要为生产设备及照明用电，为区域电网集中供电，能够满足项目用电需求。

9、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单个水厂劳动定员为 16 人，总劳动定员 80 人，年工作 365 天，每日三班，每班 8 小时工作制。

10、项目平面布置及周边环境

根据项目各水厂平面布置图，厂区主要为综合管理用房、送水泵房及变配电间、加氯加药间、混合反应池、清水池和过滤池。各分区均根据工艺流程进行合理布置。区域分区明确，各个分区相互独立，自成体系。各建筑物平面布置紧凑，评价认为该项目厂区平面布置较为合理。

一、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1、施工期

施工期工艺流程简述及产污环节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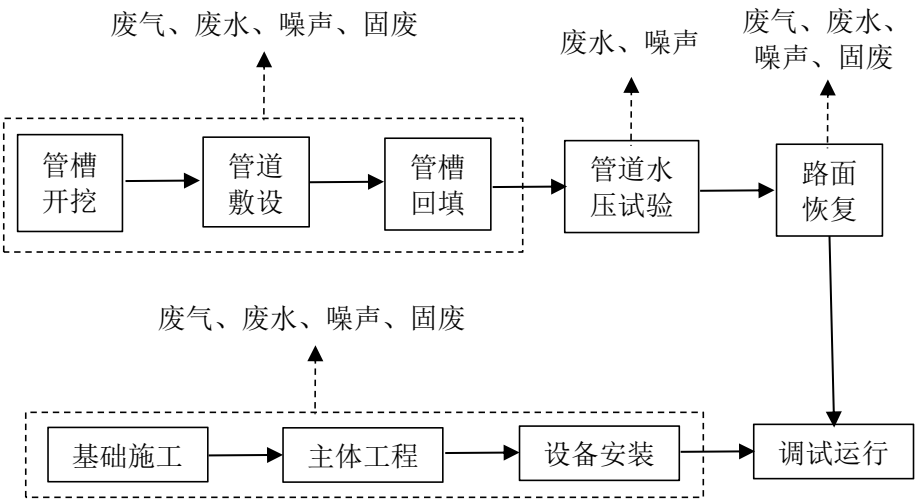


图2 施工期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1）水厂施工工艺

工程水厂施工主要包括基坑开挖、供电、供排水、设备安装等。施工前，先进行表土剥离，之后进行建筑物基础开挖、地下管道、排水管道、供水管道等隐蔽工程以及供电等辅助设施施工，工程开挖土方就近堆放在基坑周边，并及时回填，多余土方全部用于场地垫高填筑和绿化用土，建构筑物施工完毕，进行场地硬化、表土回覆，并绿化。

（2）管网施工工艺

①管槽开挖：本工程输水线路较长，工程量大，施工工期长，拟采取分段分工作面平行作业施工。为便于施工及保证管道承受外压时的安全性，要求沟宽不小于 500mm，沟深不小于 800mm，管沟挖出土方，可堆置管沟两旁，但不得妨碍交通。

②管道敷设：管顶覆土层厚度原则上不小于 0.7m，穿越道路、农田或沿道路铺设时，管顶覆土层厚度原则上不小于 1.0m。管道一般应埋设在未经扰动的原状土层上；管道周围 200mm 范围内应用细土回填；回填土的压实系数不应小于 90%。穿越河流、沟谷、陡坡等易受洪水或雨水冲刷地段的管道，应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

施。

③管槽回填：管子安装前，须先清除沟底凸出石头或大颗粒土块，不良地质地段应用细砂回填。管子配管后，就可回填，如原管沟挖方为砂或砂土，即以原挖出砂或砂土回填，如原管沟挖方为土石方，则管底一律回填细土，管顶 30cm 内，不得有石块杂物。如管沟有水时，回填前应先予排除。回填夯实。

④管道水压试验：给水管道实行分段试压、分段回填，HDPE 管材试验压力为 1.5 倍管线工作压力。

⑤清路面恢复：回填结束后，进行恢复路面的施工，要求按原路面的做法和材料要求进行恢复工作。最后清理施工余泥。

2、营运期

营运期工艺流程简述及产污环节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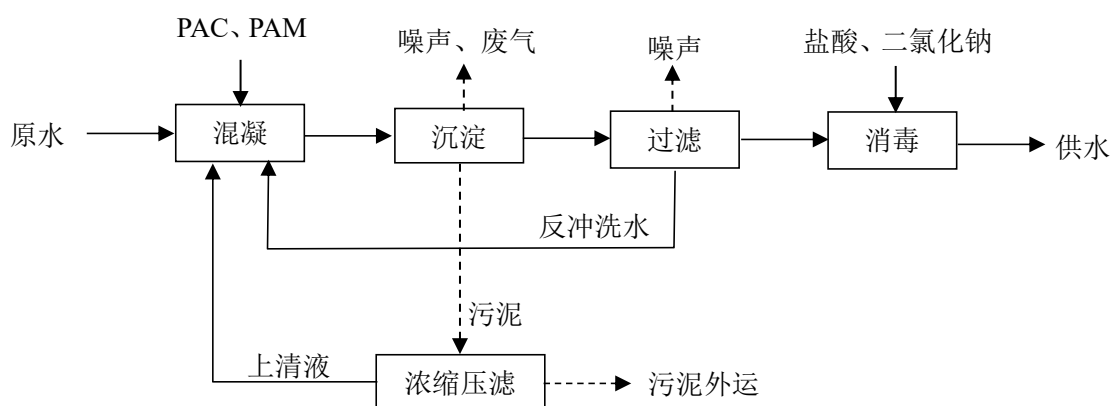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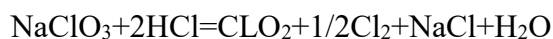


图3 项目营运期流程工艺及产排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净水工艺采用常用的自来水生产工艺，即“混凝+沉淀+过滤+消毒”处理工艺，主要以去除浊度、色度和细菌、病毒为主。原水进入水厂在管式混合器中与絮凝剂快速均匀混合，再进入沉淀池，经沉淀后进入滤池过滤，然后进行消毒后净水通过配水管线送出。

本项目采用二氧化氯消毒法。本项目采用二氧化氯发生器来制取消毒剂，二氧化氯发生器的原理是采用盐酸和氯酸钠为原理经过负压曝气工艺制取复合二氧化氯消毒液。反应方程式如下：



原料供应系统内的氯酸钠水溶液和盐酸在计量调节系统、电控系统的作用下被定量输送到反应罐内，在一定温度下经过负压曝气发应生成二氧化氯和氯气的气液混合物，经吸收系统吸收制成一定浓度的二氧化氯混合消毒液，投加到待处理的水中或需要消毒的物体，完成二氧化氯和氯气的协同消毒、氧化等作用。

自来水厂沉淀池的排泥水含固率一般为 0.2~1.0%，污泥在综合排泥池中浓缩后缩小污泥体积。排泥水浓缩的目的是为了提高泥水的含固率，缩小泥水混合物的体积，从而减轻后续机械脱水的工作量，提高污泥脱水机械的脱水效率。

污泥浓缩后进行机械脱水，为改善污泥的脱水性能，浓缩污泥进行污泥脱水前加入适量的有机高分子聚合物聚丙烯酰胺(PAM)对污泥进行调质，降低污泥比阻，使其易于脱水。脱水废水重新返回综合排泥池内进行处理。脱水后污泥含水率约 75%，根据类似项目，水厂污泥有多种用途，除作为固废进行填埋外，可考虑作为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的中间及终结覆盖用土等。

二、主要产污环节分析

本项目主要污染工序见下表。

表 16 主要污染工序一览表

时段	污染因子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施工期	废气	施工过程	施工扬尘
		施工设备及车辆运输	CO、NO _x 、THC 等
	废水	员工生活	COD _{cr} 、BOD ₅ 、NH ₃ -N、SS
		施工废水	SS、石油类
		管道试压	SS
	噪声	施工设备运行及车辆运输	噪声
	固体废物	施工过程	建筑垃圾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营运期	废气	污泥浓缩	臭气
	废水	污泥脱水废水	SS
		滤池反冲洗废水	SS
		员工生活污水	COD _{cr} 、BOD ₅ 、NH ₃ -N、SS
	噪声	机械设备	机械运作噪声
	固体废物	污泥浓缩压滤	污泥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存在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与环境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大气功能区划分，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本次评价引用汝州市环境保护局对汝州市 2022 年度的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统计数据，具体数据详见下表。

表 17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检测结果

监测区域	评价因子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达标情况
汝州市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78	70	不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8	35	不达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2	60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3	40	达标
	CO	第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浓度	900	4000	达标
	O ₃	第 90 百分位数 8h 平均质量浓度	152	160	达标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中的 SO₂、NO₂、CO、和 O₃ 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PM₁₀、PM_{2.5} 浓度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断的相关要求（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评价指标为 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 和 O₃，六项污染物全部达标即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判定，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域。

随着汝州市人民政府落实《河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 2023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委办〔2023〕4 号）等文件要求，通过产业结构优化调整、能源结构调整、交通运输结构调整、面源污染治理、工业企业综合治理、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区域联防联控、大气环境治理能力建设八个任务的完成，全市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大幅减少，环境空气质量明显改善。

2、地表水环境质量

距本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为陆浑东二干渠、北汝河、洗耳河和燕子河，最终均汇入北汝河，该河段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本次评价引用汝州市环境监测站 2021 年对北汝河杨寨中村断面的地表水质量现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状监测数据，具体监测数据详见表。

表 18 地表水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mg/L

序号	污染物	年平均值	标准值	标准指数	水质状况
1	pH 无量纲	8	6~9	/	达标
2	高锰酸盐指数	3.2	6	0.53	达标
3	化学需氧量	16	20	0.8	达标
4	五日生化需氧量	1.6	4	0.4	达标
5	氨氮	0.37	1.0	0.37	达标
6	总磷	0.15	0.2	0.75	达标

由上表可以看出，北汝河杨寨中村断面各项监测因子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声环境功能区划分规定，建设项目所在区域应属 1 类功能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标准。为了解项目水厂四周以及输配水管线周边环境敏感点的声环境质量现状，建设单位委托河南枫飞祥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水厂四周厂界以及输配水管线工程沿线环境敏感点的声环境质量现状开展的声环境现状监测，监测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30 日-11 月 01 日。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19 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2023.10.30--2023.10.31		2023.10.31--2023.11.01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骑岭乡	寇寨村	52	43	51	40
2		小陈村	51	41	52	38
3		大张村	52	41	51	41
4	庙下镇	北郭庄村	51	42	51	41
5		宋王村	51	41	52	41
6		庙下村	51	41	50	41
7	临汝镇	西营村	52	41	52	40
8		郝寨村	51	40	52	41
9		狮子张村	51	41	51	40
10	杨楼镇	马庄村	51	41	50	41
11		赵沟村	51	42	50	42
12		黎良村	51	40	50	39
13	王寨乡	东孙庄村	52	42	50	41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中 1 类标准			55	45	55	45

	本项目环境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现状均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1 类标准限值的要求，本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 4、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南省平顶山市汝州市临汝镇、庙下镇、杨楼镇、骑岭乡、王寨乡周围 500m 范围内无野生植被、大型野生动物及受国家保护的动植物种类。 同时本项目场址所在地区的生态系统已经演化为以人工生态系统为主，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比较单一。天然植被已经被人工植被取代，生态敏感性低。本项目厂址所在地区及周边无自然生态保护区和风景名胜区。无需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5、电磁辐射 本项目为自来水生产和供应，不属于新建或改建、扩建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要求，不需要对项目电磁辐射现状开展监测与评价。 6、地下水、土壤 本项目为自来水生产和供应，运行过程中不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	--

环境保护目标	1、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2、声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3、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区周边多为居民、耕地等，500m 范围内无重点保护的野生动植物、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及文化遗产等特殊保护目标。						
	表 20 项目周边环境敏感目标						
	序号	名称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1	临汝镇	郝寨村	居民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1 类标准	N	紧邻
	2		临西村	居民区		S	紧邻
	3		临北村	居民区		S	紧邻
	4		临南村	居民区		N	紧邻
	5		临东村	居民区		E	紧邻
	6		西营村	居民区		N	紧邻
	7		白土泉村	居民区		W	紧邻
	8		营河村	居民区		S	紧邻
	9		菜园村	居民区		E	紧邻
	10		彦张村	居民区		N	紧邻
	11		东营村	居民区		S	紧邻
	12		武庄村	居民区		E	紧邻
	13		冯楼村	居民区		E	紧邻
	14		狮子张村	居民区		N	紧邻
	15		庙张村	居民区		N	紧邻
	16		北孙庄村	居民区		N	紧邻
	17	庙下镇	神沟村	居民区		N	紧邻
	18		北郭庄村	居民区		N	紧邻
	19		北刘村	居民区		W	紧邻
	20		古城村	居民区		W	紧邻
	21		宋王村	居民区		W	紧邻
	22		长张村	居民区		S	紧邻
	23		大蔚庄村	居民区		S	紧邻
	24		下鲁村	居民区		S	紧邻

	25		北胡庄村	居民区	居民		S	紧邻
	26		西薛庄村	居民区	居民		S	紧邻
	27		小寨村	居民区	居民		W	紧邻
	28		乐寨村	居民区	居民		W	紧邻
	29		西荒村	居民区	居民		E	紧邻
	30		庙下村	居民区	居民		S	紧邻
	31		姚庄村	居民区	居民		N	紧邻
	32		南杨庄村	居民区	居民		E	紧邻
	33		罗郭岭村	居民区	居民		E	紧邻
	34		寺上村	居民区	居民		E	紧邻
	35		黄寨村	居民区	居民		N	紧邻
	36		湾子村	居民区	居民		S	紧邻
	37		春店村	居民区	居民		W	紧邻
	38		文寨村	居民区	居民		W	紧邻
	39		西赵庄村	居民区	居民		S	紧邻
	40	骑岭乡	马庙村	居民区	居民		N	紧邻
	41		小陈村	居民区	居民		E	紧邻
	42		田堂村	居民区	居民		S	紧邻
	43		河坡村	居民区	居民		S	紧邻
	44		范集村	居民区	居民		W	紧邻
	45		王庄村	居民区	居民		S	紧邻
	46		安庄村	居民区	居民		E	紧邻
	47		山王寨村	居民区	居民		N	紧邻
	48		安洼村	居民区	居民		S	紧邻
	49		王堂村	居民区	居民		S	紧邻
	50		大张村	居民区	居民		N	紧邻
	51	杨楼镇	西史庄村	居民区	居民		S	紧邻
	52		李庄村	居民区	居民		N	紧邻
	53		佛堂村	居民区	居民		N	紧邻
	54		下水村	居民区	居民		N	紧邻
	55		黎良村	居民区	居民		E	紧邻
	56		马庄村	居民区	居民		W	紧邻
	57		口子赵村	居民区	居民		W	紧邻
	58		赵沟村	居民区	居民		W	紧邻
	59	王寨乡	东孙庄村	居民区	居民		N	385m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污染类型	标准名称	污染因子	标准值
废气	施工期扬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1.0mg/m ³ ；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运营期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围农田施肥，不外排。		
噪声	施工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连续等效 A 声级	昼间≤70dB(A)；夜间≤55dB(A)
	运营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 类	连续等效 A 声级	昼间≤55dB(A)；夜间≤45dB(A)
固废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总量控制指标	(1)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化粪池处理后，定期由附近村民清掏肥田，不外排。因此本项目不涉及废水总量控制指标 COD 和 NH₃-N 的排放。 (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为污泥恶臭，不涉及废气总量控制指标 SO₂、NO_x 和 VOCs 的排放。 因此，本项目不设总量控制指标。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1、施工期废气环保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对环境空气产生的影响主要是来自各施工阶段产生的施工扬尘、车辆运输扬尘及施工设备和运输车辆产生的废气等，其中以粉尘污染最为突出，均为无组织排放。 1.1 施工扬尘环保措施 施工扬尘主要集中在土建施工阶段，主要包括风力起尘及动力扬尘。扬尘的影响在干燥天气下显得比较突出，同时其影响是局部的，暂时的，影响的程度及范围有限。为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在施工期间，建设单位应按照《河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河南省扬尘防治标准》等要求，采取以下防治措施减缓扬尘污染的产生： ①施工过程中必须做到“八个百分之百”，即“现场封闭管理百分百、现场湿法作业百分百、场区道路硬化百分百、物料密闭运输百分百、出入车辆清洗百分百、扬尘远程监控安装百分百、工地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车辆百分百达标”。 a、现场封闭管理百分百：施工现场连续设置稳固、整齐、美观的围挡；围挡高度不低于 1.8m，设置全封闭围挡，围挡上部设置喷淋装置，保证围挡喷淋覆盖，每组间隔不大于 4m，围挡间无缝隙，底部设置防溢座。 出入口位置设置企业形象标识和工程名称的门头，设置扬尘污染防治责任标示牌、施工工地扬尘监管“三员”信息公示牌、公示工程信息、并明确扬尘防治措施责任人及监督电话。 b、现场湿法作业百分百：土方开挖、回填等可能产生扬尘的施工作业时，辅以持续加压洒水或喷淋设施。现场配备洒水设备和保洁人员，每天定时洒水降尘。 c、场区道路硬化百分百：建筑施工现场出入口、场内主要道路及生活区、工作区必须进行地面硬化，确保地面坚实平整；闲置场地应进行固化、绿化等防尘处理。建筑材料、构件、料具应按照施工总平面图划定的区域堆放整齐。
---	---

	d、渣土物料覆盖百分百：场内裸露黄土或需外运、待回填土方及时覆盖；现场物料堆放整齐；砂土、灰土、水泥等易起尘建筑物料堆放必须实施全覆盖；现场必须按要求设置垃圾收集桶；严禁现场露天搅拌。施工总承包单位应对施工现场运输沙石、灰土、渣土、工程土、泥浆等散体物料的车辆封闭严密情况进行监督检查，防止遗洒飞扬。 e、物料密闭运输百分百：运输车辆使用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清运；采取密闭运输，防止建筑材料、垃圾和工程渣土洒落；严禁抛洒和倾倒，保证运输途中不污染道路和环境卫生。 f、出入车辆清洗百分百：建筑施工现场出入口必须设置车辆冲洗池和定型化车辆自动冲洗装置，保证运输车辆不带泥上路。施工现场主要道路应适时洒水和清扫，防止扬尘。对工地附近的道路环境实行保洁制度，及时清扫、洒水、降低运输扬尘对周围环境空气的影响。 g、扬尘远程监控安装百分百：安装远程视频监控和数据采集系统。 h、工地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车辆百分百达标：禁止未粘贴环保标识、无机械号牌、未安装监控装置的非道路移动机械进场，不使用不达标的油品。 ②施工时对工程施工造成的裸露地面进行绿化，短时间裸露的地面要进行苫盖，至施工期结束时，实现绿化或苫盖，达到“黄土不露天”，防止地面扬尘对周围大气环境产生影响。 ③避免大风天气作业。在遇有4级以上大风天气，不再进行土方回填、转运以及其他可能产生扬尘污染的施工。避免露天堆放起尘物（如回填用土、建筑砂石等），即使必须露天堆放，也要加盖苫布，减少大风造成的施工扬尘。 ④设置专职环境保护管理人员。各施工阶段应有专职环境保护管理人员，指导和管理施工现场的工程弃土、建筑垃圾、建筑材料的处置、清运、堆放，场地恢复和硬化，清除进出施工现场道路上的泥土、弃料以及轮胎上的泥土，防止二次扬尘污染。 经采取上述措施后，施工期扬尘能得到有效控制，有效地缓解了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因此，扬尘污染控制措施可行。
--	---

	1.2 施工设备和运输车辆废气环保措施 施工期间燃油机械设备较多，且一般采用柴油作为动力。燃柴油的大型施工运输车辆如自卸车、载重汽车等尾气排放量及污染物含量均较燃汽油车辆高，作业时会产生一些废气，其中主要污染物为 NO_x、THC 和 CO。施工期间应采取一定措施，减少机动车尾气对大气造成的污染。 本项目定期对施工设备和车辆进行维护保养，使用满足标准的柴油，燃烧废气排放量较少，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经采取以上措施后，施工期废气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2、施工期废水环保措施 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施工废水、管道试压废水和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2.1 施工废水环保措施 项目施工废水主要为施工机械设备冲洗废水，废水水质简单主要为 SS 和石油类，且水量较小，一般为瞬时排放，因此评价建议在施工现场建设临时隔油沉淀池，收集冲洗废水，经处理后回用于施工场地洒水抑尘，不外排。 2.2 管道试压废水环保措施 项目管道采用自来水进行水压试验，管道工程试压一般采用无腐蚀性的清洁水进行分段试压，可重复利用。由于试压排水中主要含悬浮物，水质较清洁，可就地用于周边植被绿化及场地洒水降尘，试压废水禁止排放至附近地表水体。 2.3 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环保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理用于周边农田肥田，对当地地表水影响较小。 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施工期无废水外排，不会对周围地表水环境产生影响。 3、施工期声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的噪声主要来自施工时各种机械设备运作产生的噪声以及运输、场地处理等产生的作业噪声。机械噪声主要由施工机械所造成，如挖掘机、装载机、移动式吊车、切割机、振捣机、电锯和运输车辆等，多为点源；施工作
--	---

业噪声主要指一些零星的敲打声、装卸车辆的撞击声等，多为瞬时噪声；施工车辆的噪声属于交通噪声。根据同类型调查，本项目施工期的噪声主要来自各种机械设备运作产生的噪声以及运输、场地处理等产生的作业噪声。施工机械一般位于露天，噪声传播距离远，影响范围大，是主要的临时性噪声源。

表 21 施工期主要噪声源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	测点距声源距离(m)	噪声级 dB(A)
1	挖掘机	1	95
2	装载机	1	74
3	吊车	1	84
4	切割机	1	95

根据噪声点源衰减公式，并依据《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表 1 标准要求，计算出施工机械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范围，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22 施工机械噪声影响范围一览表 单位：dB(A)

声级 设备	预测点距噪声源距离(m)							噪声限值		达标距离(m)	
	10	20	40	60	80	100	150	昼	夜	昼	夜
挖掘机	75.0	72.0	69.0	67.2	66.0	58.02	54.5	70	55	20.0	142.3
装载机	64.0	61.0	58.0	56.2	55.0	47.02	43.5	70	55	1.6	80.0
吊车	64.0	61.0	58.0	56.2	55.0	47.02	43.5	70	55	1.6	80.0
切割机	75.0	72.0	69.0	67.2	66.0	58.02	54.5	70	55	20.0	142.3

为最大限度的减轻项目施工期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评价建议本项目采取如下噪声防治措施：

①从声源上控制。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尽量使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并应设专人对设备进行定期保养和维护，保证设备正常运行，避免设备非正常运行产生的高噪声，严格按操作规范使用各类机械。

②合理布局施工现场，避免在同一地点安排大量动力机械设备，以避免局部声级过高。

③尽量控制运输车辆噪声，运输车辆在进入施工区或途经敏感区域时，要适当降低车速，减少鸣笛。

④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尽可能避免大量高噪声设备同时施工；不得在中午（12:00~14:00）和夜间（22:00~次日 6:00）施工，尽可能减少施工期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⑤建设管理部门应加强施工场地的噪声管理，施工企业也应文明施工，与周围居民建立良好关系，及时让他们了解施工进度及采取的降噪措施，并取得大家的共同理解，尽量避免施工噪声引起纠纷。

采取以上有效措施对施工噪声进行控制后，项目施工噪声可满足《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4、施工期固废环保措施

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

4.1 建筑垃圾环保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一定量的建筑垃圾，对于废钢筋、废木材等可以回收的固废集中回收利用，其他废砖块等建筑垃圾按照《建筑垃圾工程渣土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运至当地主管部门指定的建筑垃圾堆放场。

4.2 生活垃圾环保措施

本项目施工人员产生生活垃圾，在施工场地设置垃圾收集桶，收集施工人员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理，统一清运至垃圾填埋场安全处理。

建设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施工期生态影响分析

5.1 施工期对陆生生态影响分析

（1）陆生植被影响分析

本工程施工将破坏部分沿路植被，造成一定的植物损失，但临时占地在施工期结束后可以重新种植，使植物损失得到一定程度的恢复，植被恢复后对占地区域影响小。

此外，工程开始施工后，工程区内人为活动程度剧烈，车辆的运输、基坑、管沟开挖会产生一些粉尘、废燃油废气、废水，人员的生活会产生生活废水和固废。这些活动都会污染周围植被环境，对施工区域及周边的植物植被造成不同程度的影响，可能导致植物植株生长不良、对个体造成损伤，主要表现在：

①废气的排放影响植物的生长体现在改变植物生存区的大气环境，影响植物进行光合作用和呼吸作用，有害废气的排放会使植物被动地调整和改变自身的组

织结构与代谢。

②废水的排出主要是给各施工点附近地带的植被带来影响，改变植物根部的吸水与矿物质的吸收过程。

③施工及车辆经过时产生的粉尘可以飘向远处附着在植物表面，特别是堆积在植物气孔处影响植物的光合作用和呼吸作用。

本环评要求：

①施工场地平整期间地表植被及其附着土壤剥离并妥善管理，待施工结束后用于植被恢复和构建；

②加强施工管理，在管沟开挖时及时进行洒水降尘，并及时对项目沿线道路进行洒水降尘，同时对运输车辆进行封闭或采用篷布覆盖，尽量保持车辆轮胎湿润，减少起尘量。

③施工人员在建设期间，要规范人为施工和机械施工的方式，精确细致，不能对红线以外的植被造成破坏。

④施工过程中，对施工道路、施工场地等临时占地在分段施工完毕后及时覆盖表土，进行土地复垦和植被恢复。

在落实项目扬尘治理措施的前提下，项目施工对陆生植被的影响较小。

（2）陆生动物影响分析

本工程管线沿线所经过的区域人类活动频繁，这种环境，是不利于兽类动物的活动，因此评价区兽类野生动物明显很少，主要为人工养殖的家禽家畜及鸟类等种类。常见的野生动物种类一般为适应人居环境的啮齿类、鸟类动物。

施工期间车辆机具的运行及施工人员的活动，可能会对管道所在地区的野生动物产生惊扰而使其躲避或暂时迁移。施工地段的线性阻隔也可能使一些陆行动物暂时失去迁移行走的通道。施工期施工区域内自然植被的破坏，会使一些野生动物失去部分觅食地、栖息场所和活动区域。此外，施工过程中，人为干扰如施工人员滥捕乱猎等现象的出现，将直接影响到这一地区的某些野生动物种群数量。

本环评要求：

①避免夜间施工，以保证野生动物夜间的正常活动；合理安排施工时间，要避开早

晨和黄昏时段作业（这些时段为多数动物的休息和觅食时段）；

②为了减少工程施工对野生动物的惊扰，尽量避开早晨、黄昏和正午时段使用强噪声施工机械；

③针对鸟类，施工的季节避开鸟类的繁殖季节（一般为4、7月），避开鸟类等飞禽的迁徙通道，并加强施工人员保护鸟类的宣传教育；

④针对兽类，严禁猎捕，对工程废物和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立即处理，避免生活垃圾为鼠类等疫源性兽类提供生活环境，避免小型兽类的种群爆发。

本工程为分段施工，每段施工期一般为1~3个月，施工完毕施工地段的线性阻隔即可恢复正常，不会影响野生动物的存活及种群数量。项目施工不会对陆生动物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3）施工导致水土流失影响分析

施工期间土方的开挖堆存、地表植被的破坏，可能会引起区域水土流失。水土流失主要包括：土方流失、弃渣流失、破坏地面植被造成水土流失、施工活动造成的水土流失等。评价建议对临时的土方和建筑垃圾等固体废物，要及时清理和运送；堆放时间较长的，要给予必要的覆盖防护，修建围堰，防止漫流，减少水土流失量。施工采取边开挖边回填边绿化的方式，可以最大程度的减少水土流失造成的生态影响。

为防止水土流失现象的发生，评价建议采取以下措施：

①工程建设施工要尽量避开雨季。

②大风天气要对易起尘场所采取遮盖、洒水等措施。

③所有建筑工地排水、设备清洗水要集中处理，尽量重复利用，对施工场所进行喷洒，减少地面起尘。

④各区域施工期产生的建筑垃圾，要及时清运，堆放至指定的场所，并进行平整、碾压、土层覆盖。

在采取上述措施后，工程施工将对水土流失的影响降至最低，工程在投入营运后水土流失将逐步稳定，因项目施工导致的水土流失将得到有效控制。

1、运营期废气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本项目为自来水生产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水厂污泥浓缩过程中产生的臭气。

本项目为自来水制备，水厂污泥中有机物污染物含量较少，恶臭物质产生量较少，设防护绿化隔离带，既美化环境，又可防止臭味扩散。绿化时应尽量选用除臭能力强的植物，在污泥处理区（包括污泥浓缩机房和贮泥池等）外种植绿化带。此外贮泥池及沉淀池要求密闭，减少臭味扩散，并尽量减少污泥贮存时间，及时清运，要求采取密闭运输方式。

2、废水环境影响分析及保护措施

项目运营期自来水输送过程中无废水产生，水厂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生产废水主要为沉淀池废水和滤池反冲洗废水。虽然水厂排泥水中无机成分占绝大多数，但其悬浮物浓度很高，如果将这部分水直接排入水体，不仅是对水资源的一种浪费，还会对受纳水体造成污染。排泥水如不经处理直接排放，很可能会引起管道淤积，加大污水处理厂的负担。而且排泥水量较大，若能处理后回收利用，还可一定程度上缓解水资源短缺的矛盾，节省能耗。由于原水浊度较低，排泥水回收利用，还可在一定程度上改善絮凝条件，节省絮凝剂消耗。因此反应沉淀池排泥水排入排泥池，经浓缩后上清液进入排水池与滤池反冲洗废水及压滤废水混合后，返回重新利用，这样即能节约水资源，又能降低加药量，提高水处理效果，降低运行费用。

因此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排放。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

职工生活排水量为 $5.12\text{m}^3/\text{d}$ ($1868.8\text{m}^3/\text{a}$)，废水水质为 $\text{COD}330\text{mg/L}$ 、 $\text{BOD}_5150\text{mg/L}$ 、 $\text{SS}180\text{mg/L}$ 、 $\text{NH}_3\text{-N}25\text{mg/L}$ 、动植物油 30mg/L 。废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3、噪声环境影响分析及保护措施

3.1、噪声源强及降噪措施分析

项目所产生的噪声主要来自水厂风机和水泵等设备，主要为气流噪声和机械噪声，噪声声源值在 $85(\text{A})\sim95\text{dB}(\text{A})$ 之间。各类泵均为半地下方式布设，泵房内

四周墙体进行隔、吸声处理，并安装隔声门，在内管进风口和排气处安装进风和排风消声器，减少泵房内噪声对外的直接扩散，管道穿墙处与墙体的刚性连接改为柔性连接，起到减震作用，本工程设备噪声排放情况详见下表。

表 23 工程设备噪声治理措施及排放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声压级/dB(A)	声源控制措施	治理后声压级/dB[A]
1	泵类	若干	85	减振、隔声	65
2	风机	若干	95	减振、隔声	75

3.2、噪声影响预测模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一声环境》(HJ2.4-2021)推荐的方法，本次评价采取其推荐的模式进行预测。具体如下：

(1)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方法

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分别为 L_{p1} 和 L_{p2} 。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式近似求出：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p2}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TL —隔墙（或窗户）倍频带或 A 声级的隔声量，dB。

按下式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或 A 声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w —点声源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Q —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

R —房间常数； $R = S\alpha / (1 - \alpha)$ ，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 ； α 为平均吸声系数；

(2)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计算模型

$$L_{p(r)} = L_{p(r_0)} + D_c - (A_{div} + A_{atm} + A_{gr} + A_{bar} + A_{misc})$$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声压级，dB；

D_c —指向性校正，它描述点声源的等效连续声压级与产生声功率级 L_w 的全向点声源在规定方向的声级的偏差程度，dB；

A_{div} —几何发散引起的衰减，dB；

A_{atm} —大气吸收引起的衰减，dB；

A_{gr} —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dB；

A_{bar} —障碍物屏蔽引起的衰减，dB；

A_{misc} —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衰减，dB。

(3)点声源的几何发散衰减：

$$L_p(r) = L_p(r_0) - 20 \lg(r/r_0)$$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声压级，dB；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r_0 —参照位置距声源的距离。

(4)工业企业噪声计算：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为：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 L_{Ai}} + \sum_{j=1}^M t_j 10^{0.1 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 (A)；

T —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 —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 —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 s;

3.3、预测结果及评价

结合高噪声设备在各车间的布局,对项目运营期各厂界噪声值进行预测。根据上述计算公式及厂区平面布置,项目厂界噪声贡献叠加值见下表。

表 24 各厂界环境噪声预测一览表 单位: dB (A)

厂界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临汝镇水厂	贡献值	40.6	43.5	44.5	43.8
庙下镇水厂	贡献值	42.5	40.8	41.6	42.3
杨楼镇水厂	贡献值	43.6	41.2	42.3	43.2
骑岭乡水厂	贡献值	42.5	41.6	44.3	43.2
王寨乡水厂	贡献值	43.2	42.5	41.6	43.2
评价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1 类: 昼间 ≤ 55 ; 夜间 ≤ 4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营运期间,各水厂厂界噪声贡献值为 40.6-44.5dB(A),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1 类标准(昼间 ≤ 55 dB(A); 夜间 ≤ 45 dB) 要求。因此,本项目营运期间厂区产生的噪声经过合理的降噪措施处理后,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3.4、污染防治措施

根据各设备摆放位置及设备本身噪声源强,本环评提出以下几点防治措施:

①设备选型时,应优先选用噪声低、振动小的设备,从声源上降低噪声和振动的影响。

②水泵、风机设备要修建单独设备房;水泵设置消音罩,泵房等建筑设计考虑隔音、消音等有效措施(设置消音百叶窗等)。

③水泵以及风机设置减振基座,水泵进出管及风机进出风管均采用软管,橡胶接头;与设备连接的水管要以弹性吊支架承接,以减少振动及声音外传;风管内亦安装消声器。

④项目投入使用后应加强设备日常检修和维护,以保证各设备正常运转,以免由于设备故障原因产生较大噪声;

⑤加强生产管理,教育员工文明生产,减少人为因素造成的噪声,合理安排生产;

3.5、噪声监测方案

本项目噪声例行监测信息如下表所示。

表 25 **本项目噪声例行监测信息一览表**

环境要素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执行排放标准
噪声	水厂东、西、南、北 厂界外 1m	连续等效 A 声 级	每季监测一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 类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及保护措施

4.1、固体废物产排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一般固废（污泥）和职工生活垃圾。

（1）一般固废

污泥：水厂考虑设置含泥废水的浓缩设施，沉淀池排放的含泥废水通过浓缩脱水后干泥外运，脱泥水用泵提升至水处理前端回用。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脱水后浓缩的污泥，类比同类项目，干泥量 1.8t/d，含水率 75%，实际产泥量为 7.2t/a，污泥中无危险化学品、无毒，外运作垃圾填埋场覆盖土。

（2）生活垃圾

项目劳动定员 8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40kg/d，14.6t/a。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暂存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4.2、固体废物管理要求

（1）一般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不得露天堆放，防止雨水进入产生二次污染。地面基础及内墙采取防渗措施，使用防水混凝土。一般固体废物按照不同的类别和性质，分区堆放。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设置固体废物暂存场，同时建立完善厂内固体废物防范措施和管理制度，可使固体废物在收集、存放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至最低限度。

（2）生活垃圾

项目厂区设置垃圾收集箱，厂区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综上所述，本项目产生的固废经妥善处置后，可以实现零排放，对周围环境不会造成影响，亦不会对环境产生二次污染，所采取的治理措施是可行的。经采

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五、土壤、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盐酸和氯酸钠密闭桶装位于密闭加氯加药间，正常情况下不会对土壤、地下水环境造成影响。

为防止污染物垂直入渗对土壤和地下水造成影响，企业需做好防渗措施，加氯加药间做重点防渗，防渗要求满足等效粘土防渗层 $M_b \geq 6.0\text{m}$ ， $K \leq 10^{-7}\text{cm/s}$ 。并定期对地下水水质进行监测，若发现污染物泄漏，应立即采取应急响应，终止污染泄露，同时对地下水进行修复。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事故工况下污染物泄露对地下水环境的污染可控。

六、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用地范围内不含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不会对周边生态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七、环境风险

7.1 评价依据

（1）危险物质和风险源分布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本项目主要风险为盐酸、氯酸钠泄露以及发生火灾引发的次生、伴生物质排放，风险源分布为加氯加药间。

（2）风险源调查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危险物质主要是盐酸、氯酸钠，危险物质汇总见下表。

表 26 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年用量	最大储存量	临界量	该种危险物质 Q 值
1	盐酸	15.8t	1.4t	7.5	0.187
2	氯酸钠	10.8t	0.9t	100	0.009
合计					0.196

由上表计算可得： $Q=0.196 < 1$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C 中指出：当 $Q < 1$ 时，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7.2 环境风险类型、危险物质向环境转移的可能途径和影响方式

①大气：泄漏过程中产生的有毒有害物质通过蒸发等形式成为气体；火灾、

爆炸过程中，有毒有害物质未燃烧完全产生的废气，造成大气环境污染事故。

②地表水：有毒有害物质发生泄漏、火灾、爆炸过程中，消防尾水通过雨水管网流入区域地表水体，造成区域地表水的污染事故。

③地下水：有毒有害物质发生泄漏，防渗设施不完善，渗入地下水，造成地下水的污染事故。

除此之外，在有毒有害气体泄漏过程中，可能会对周围生物、人体健康等产生一定的事故影响。

7.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处置措施

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建设单位应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向主管部门备案，并根据应急预案中的演练计划进行应急预案演练。本次评价仅对本项目风险提出防范措施及应急处置措施。

1)项目管理人员需经过专业培训，使所有操作人员熟悉自己的岗位，树立严谨规范的操作作风，并且在任何紧急状况下都能随时对工艺装置进行控制，并及时、正确地实施相关应急措施；

2)本项目盐酸、氯酸钠等转移过程中需严格按照要求操作，并保持转移路线的通畅，地面进行防腐防渗处理；

3)项目生产和安全管理中要密切注意事故易发部位，必须要做好运行监督检查与维修保养，防患于未然。组织专门人员每天每班多次进行周期性巡回检查，发现异常现象的应及时检修，必要时按照"生产服从安全"原则停产检修，严禁带病或不正常运转；

4)加强电线线路等的日常检修和维护，防止发生火灾等的可能；

5)为防止汛期暴雨天气雨水倒灌，原料库门口设置边坡高出地面 0.45 米以上，原料库四周设置排水沟，同时配备应急沙袋等物资；

6)在原料库内设置固定式可燃气体检测报警系统，并且设置火灾自动报警系统，且仓库内设置视频监控系统，一旦发生火灾能够及时采取措施；

7)原料库应配备必需的消防设施（消防栓，泡沫灭火器、消防沙袋等）、

通风、降温、防潮、防雷等安全装置，防雷设施需符合《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50057-94）的有关规定。

7.4 风险结论

综上所述，企业只要严格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尽快编制项目突发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储备相应的应急物资，定期演练，环境风险可接受。

八、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

九、环保投资及“三同时”验收

本项目总投资 19985.4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总计 342 万元，占总投资的 1.7%。环保投资及验收内容见下表。

表 27		环保投资及“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	环境要素		处理措施	验收标准	环保投资(万元)
施工期	废气	施工及运输扬尘	施工现场周边设置硬质围挡，施工现场湿法作业，厂区道路硬化，渣土物料覆盖，物料密闭运输，施工现场出口处设置车辆冲洗设施等。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	125
		施工机械、运输车辆尾气	禁止使用尾气污染物超标排放的机动车，加强机动车的检测与维修等措施。		5
	废水	施工废水	设置隔油沉淀池，用于施工料场洒水抑尘及绿化，不外排。	综合利用，不外排	15
		管道试压废水	就地用于周边植被绿化及场地洒水降尘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		
	噪声	施工噪声	选择低噪声施工设备，加强设备维护；合理布局施工现场；加强运输车辆噪声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加强施工场地噪声管理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30
	固废	建筑垃圾	分类处理，能回收利用的及时回收，不能回收利用的送至当地主管部门指定的建筑垃圾填埋场进行处置	合理处置	15
		生活垃圾	统一收集，由环卫部门清运。		3
	生态	生态恢复	开挖地表土壤分层回填，开挖及压占植被恢复，路面恢复铺设	/	126
	运营期	废气	污泥臭气	加强绿化、贮泥池密闭	/
废水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	综合利用，不外排	5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减震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5	
固废		污泥	经贮泥池收集后送垃圾填埋场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5
		生活垃圾	若干垃圾收集桶	/	3
合计					342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施工期	施工场地	扬尘	施工现场周边设置硬质围挡，施工现场湿法作业，厂区道路硬化，渣土物料覆盖，物料密闭运输，施工现场出口处设置车辆冲洗设施等。
		施工机械、运输车辆	CO、NO _x 、THC	
	营运期	污泥恶臭	臭气浓度	加强绿化、贮泥池密闭
地表水环境	施工期	施工废水	COD、SS、石油类	施工废水设置沉淀池，用于施工料场洒水抑尘及绿化。
		管道试压废水	SS	
		生活污水	COD、SS、BOD ₅ 、NH ₃ -N	
	营运期	职工生活	COD、SS、BOD ₅ 、NH ₃ -N	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不外排
声环境	施工期	机械噪声及车辆噪声	等效声级	选择低噪声施工设备，加强设备维护；合理布局施工现场；加强运输车辆噪声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加强施工场地噪声管理。
	营运期	生产设备	等效声级	低噪声设备、减震、隔声
电磁辐射	/			
固体废物	施工期：建筑垃圾尽量回用，不能回用的运至当地主管部门指定的建筑垃圾堆放场；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给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营运期：污泥收集后送垃圾填埋场；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给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加氯加药间采取重点防渗，防渗层要求为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 6.0m$ ， $K \leq 10^{-7}cm/s$ 。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项目管理人员需经过专业培训，使所有操作人员熟悉自己的岗位，树立严谨规范的操作作风，并且在任何紧急状况下都能随时对工艺装置进行控制，并及时、正确地实施相关应急措施； 2)本项目盐酸、氯酸钠等转移过程中需严格按照要求操作，并保持转移路线的通畅，地面进行防腐防渗处理； 3)项目生产和安全管理中要密切注意事故易发部位，必须要做好运行监督检查与维修保养，防患于未然。组织专门人员每天每班多次进行周期性巡回检查，发现异常现象的应及时检修，必要时按照"生产服从安全"原则停产检修，严禁带病或不正常运转； 4)加强电线线路等的日常检修和维护，防止发生火灾等的可能； 5)为防止汛期暴雨天气雨水倒灌，原料库门口设置边坡高出地面 0.45 米以上，原料库四周设置排水沟，同时配备应急沙袋等物资。 6)在原料库内设置固定式可燃气体检测报警系统，并且设置火灾自动报警系统，且仓库内设置视频监控系统，一旦发生火灾能够及时采取措施； 7)原料库应配备必需的消防设施（消防栓，泡沫灭火器、消防沙袋等）、通风、降温、防潮、防雷等安全装置，防雷设施需符合《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50057-94）的有关规定。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1）建设单位应当在启动生产设施或发生实际排污之前办理排污许可证。 （2）项目环保竣工验收：建设单位应根据环保竣工验收相关要求，自主开展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相关工作。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3）建立安全环保管理机构，配备管理人员，通过技能培训，承担环保安全工作。

六、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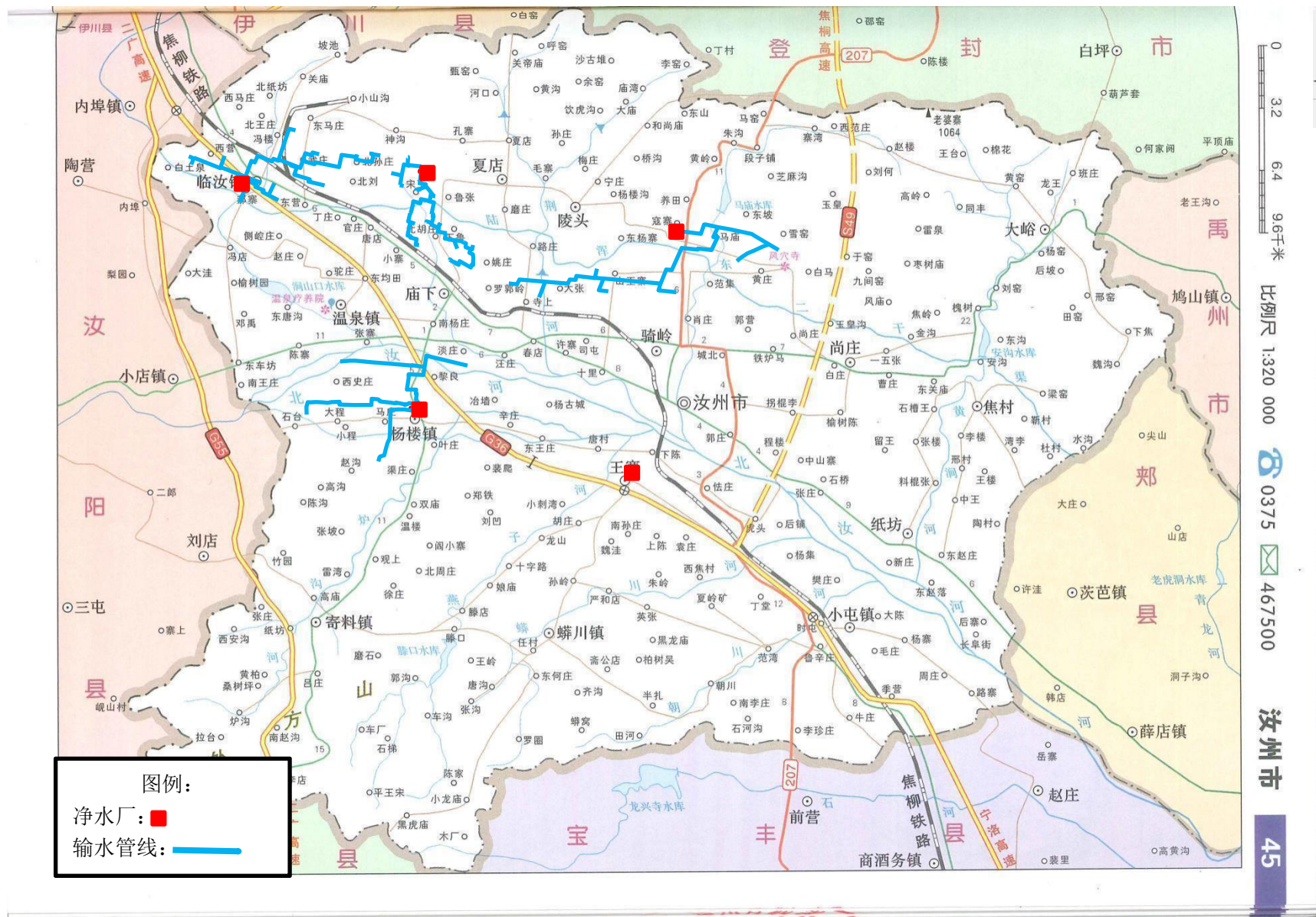
汝州市农开水务有限公司汝州市乡镇自来水工程符合“三线一单”、相关规划、相关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的要求，项目选址可行。建设单位在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治理措施和建议的基础上，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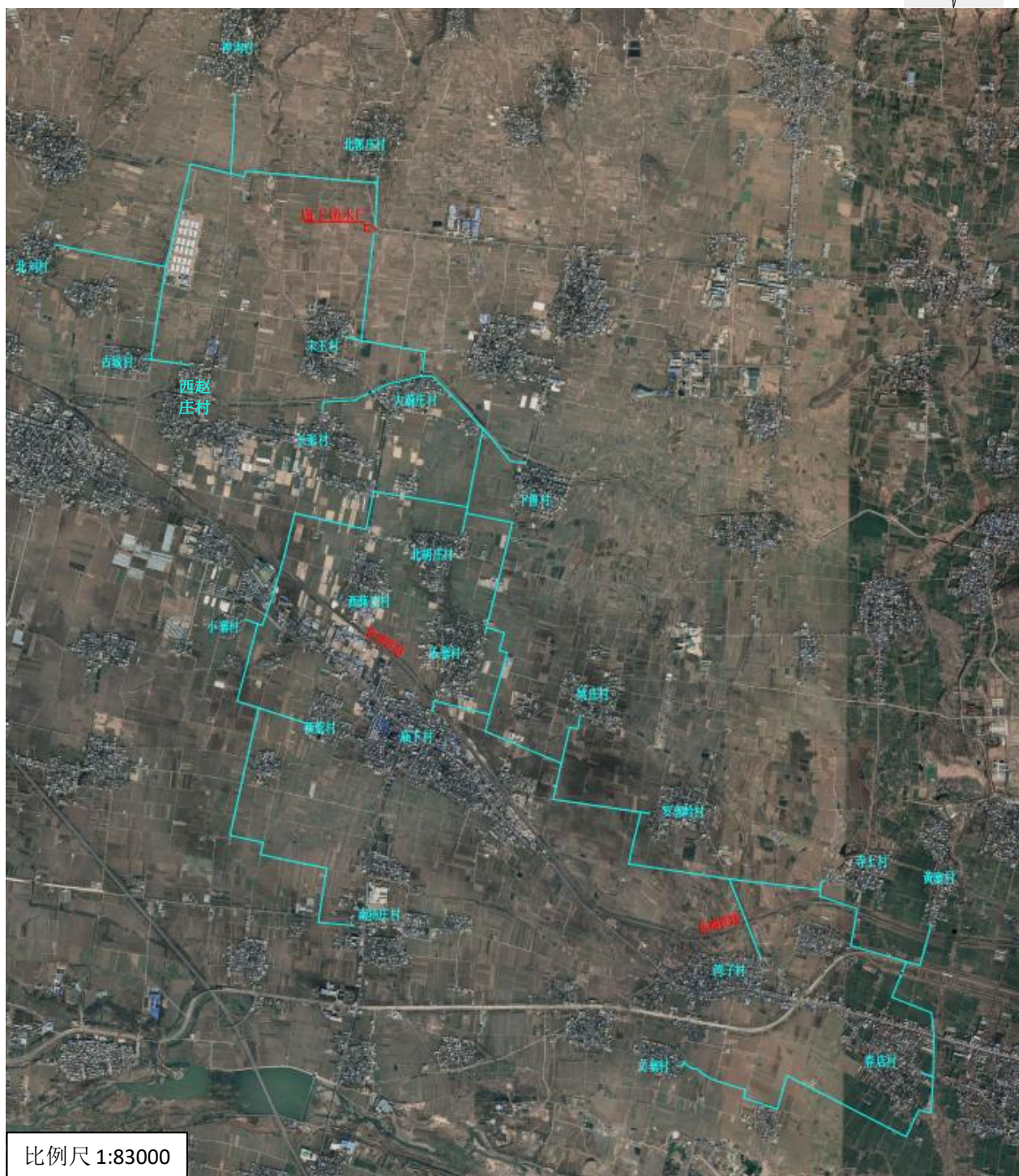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	/	/	0	/	0	0
废水	COD	/	/	/	0	/	0	0
	NH ₃ -N	/	/	/	0	/	0	0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污泥	/	/	/	7.2t/a	/	7.2t/a	+7.2t/a
生活垃圾		/	/	/	14.6t/a	/	14.6t/a	+14.6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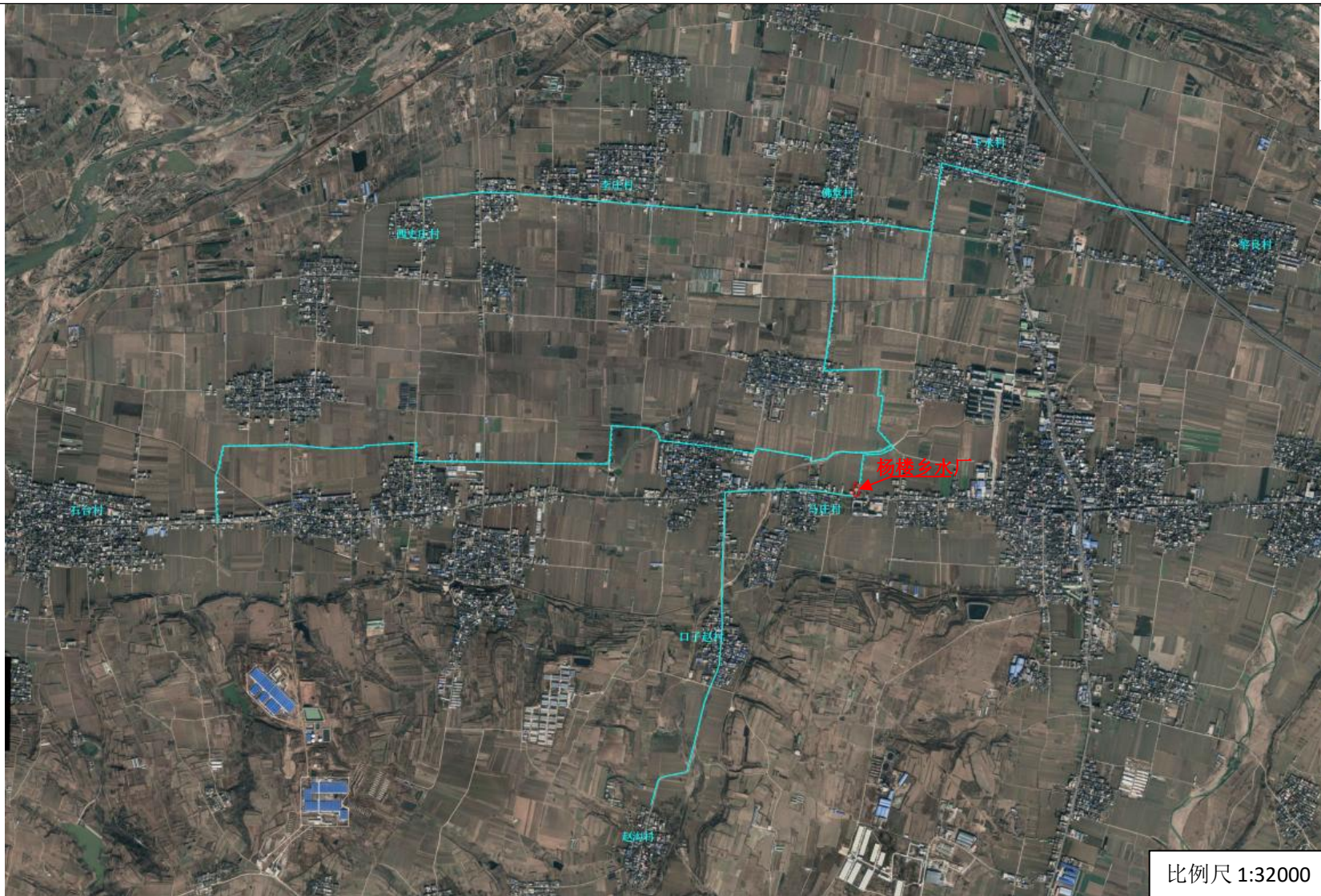
附图 2-1 临汝镇水厂及管线周边环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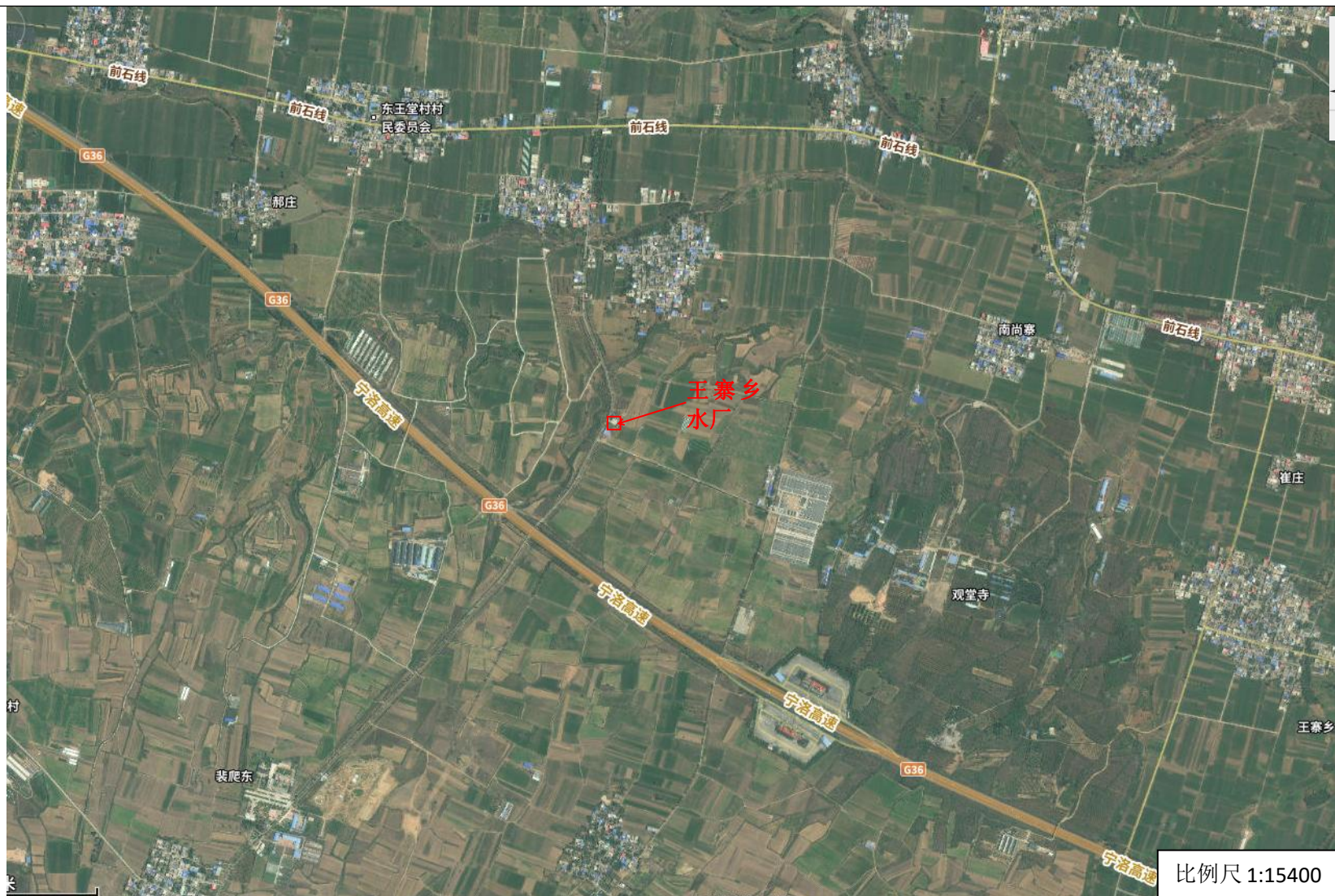
附图 2-2 庙下镇水厂及管线周边环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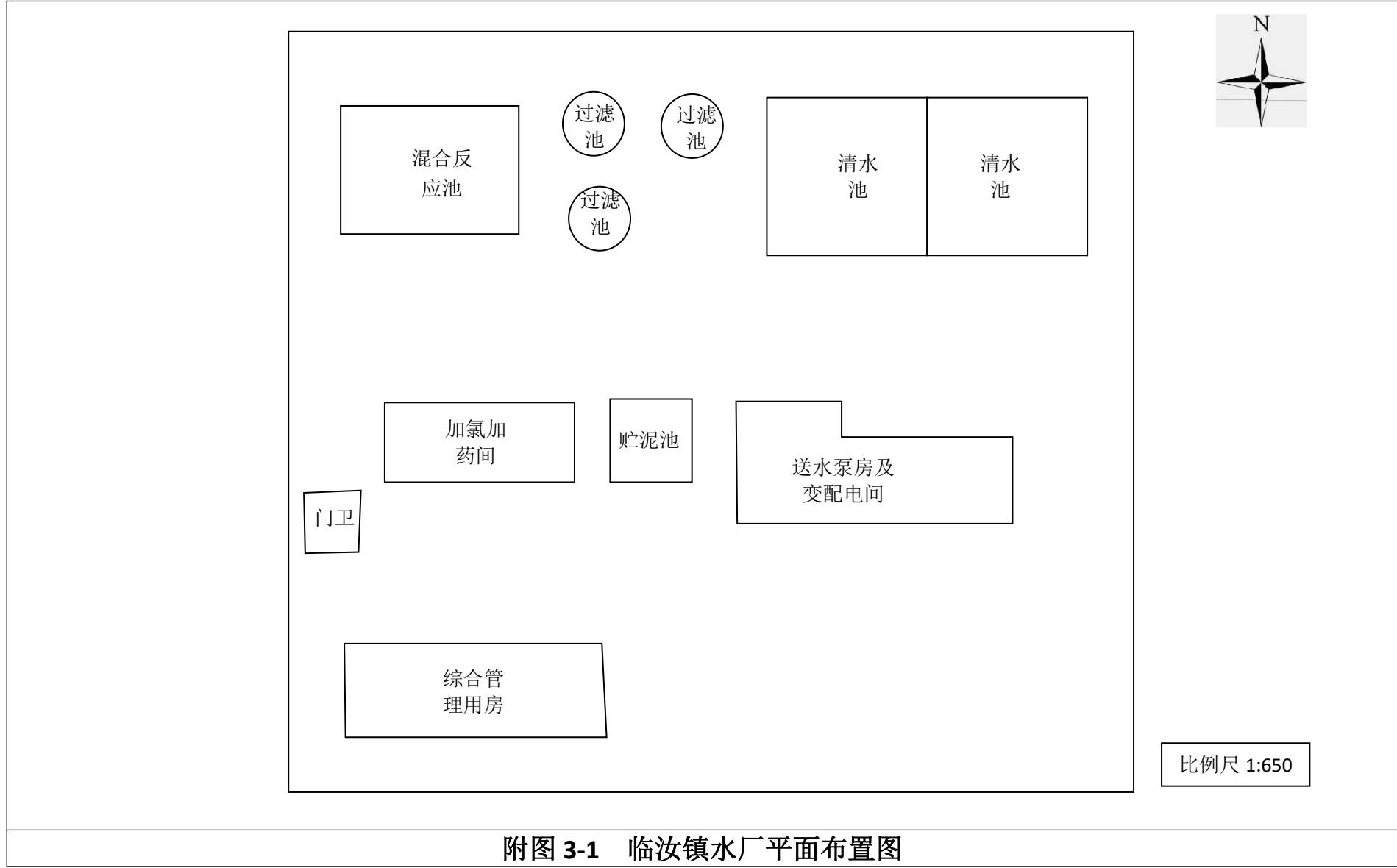
附图 2-3 骑岭乡水厂及管线周边环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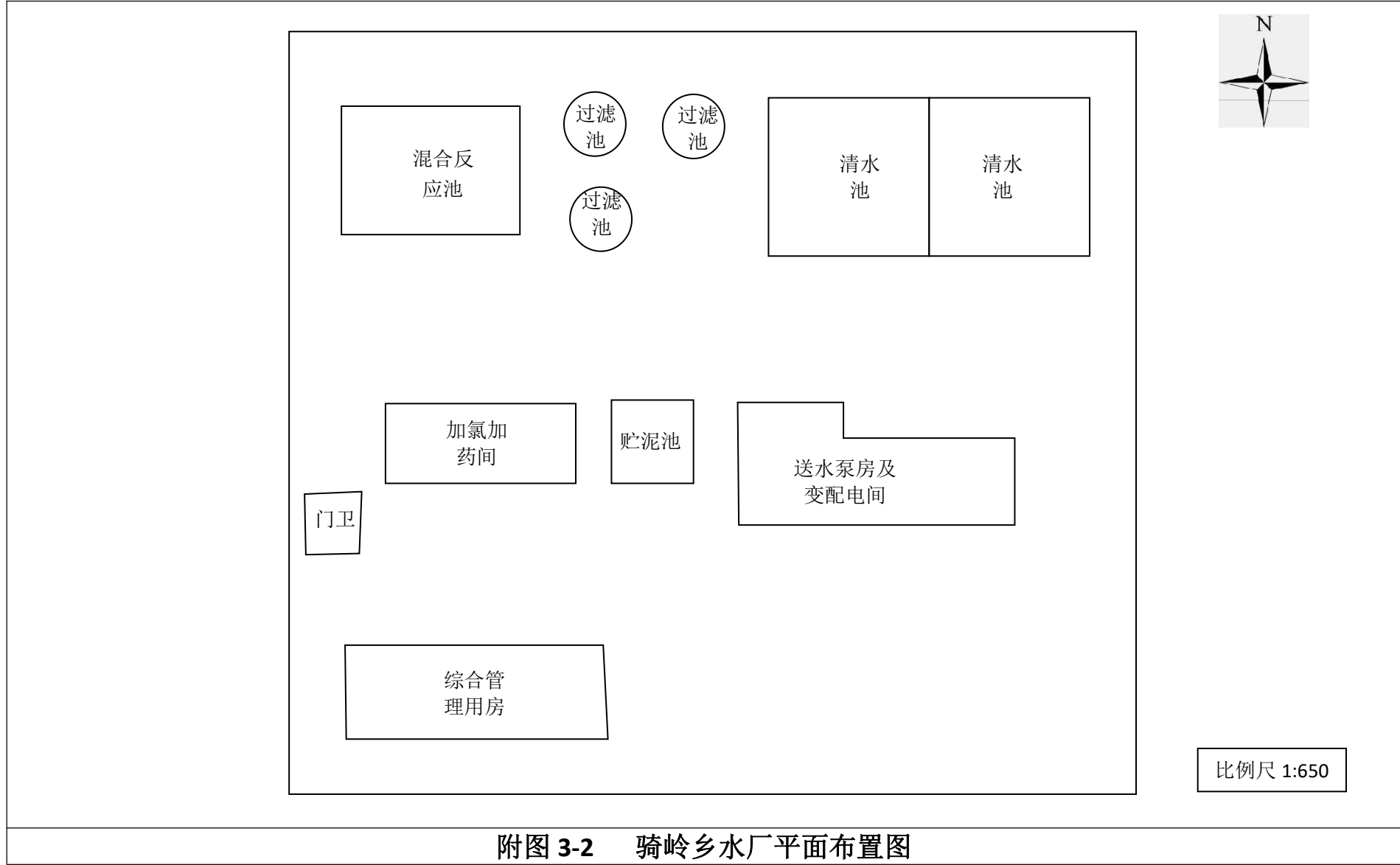
附图 2-4 杨楼乡水厂及管线周边环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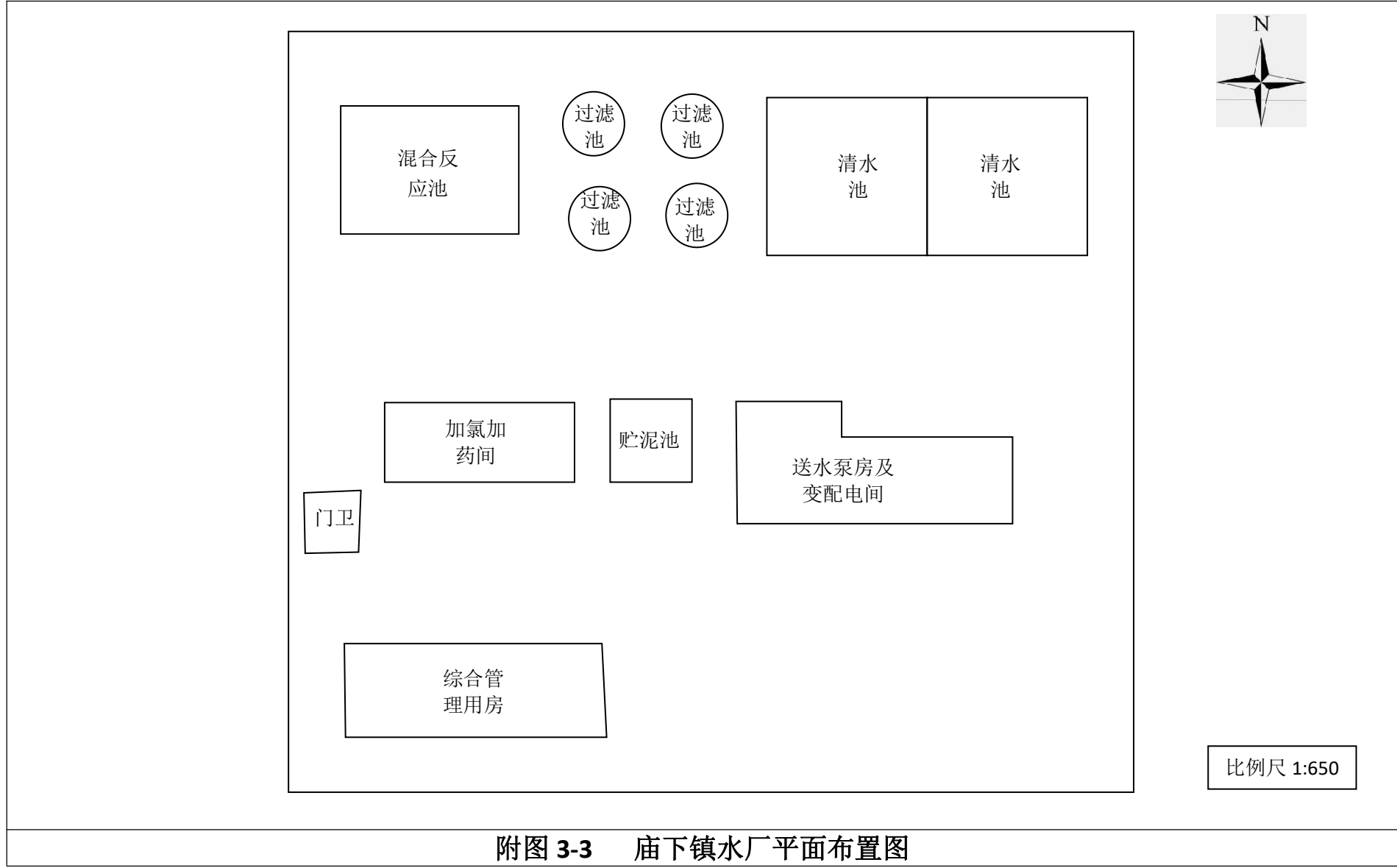
附图 2-5 王寨乡水厂周边环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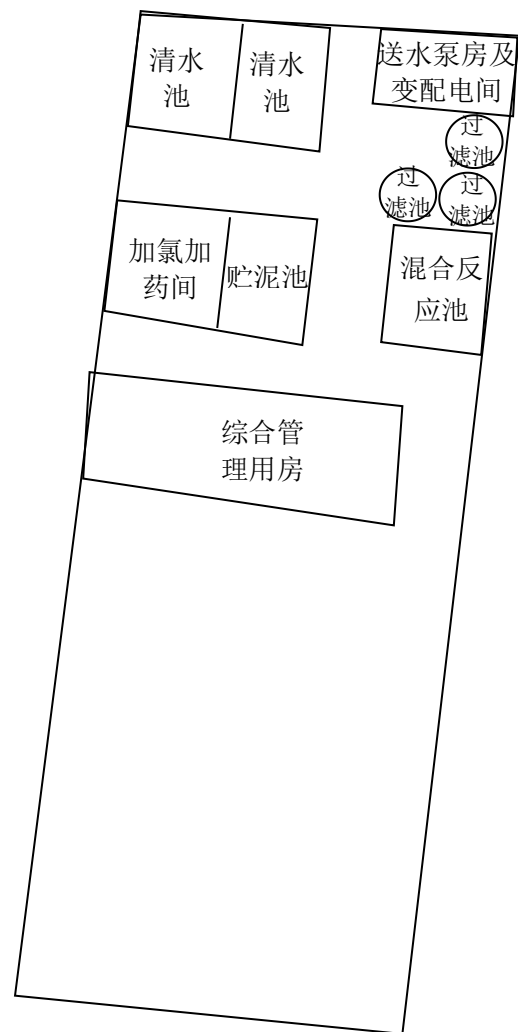
附图 3-1 临汝镇水厂平面布置图



附图 3-2 骑岭乡水厂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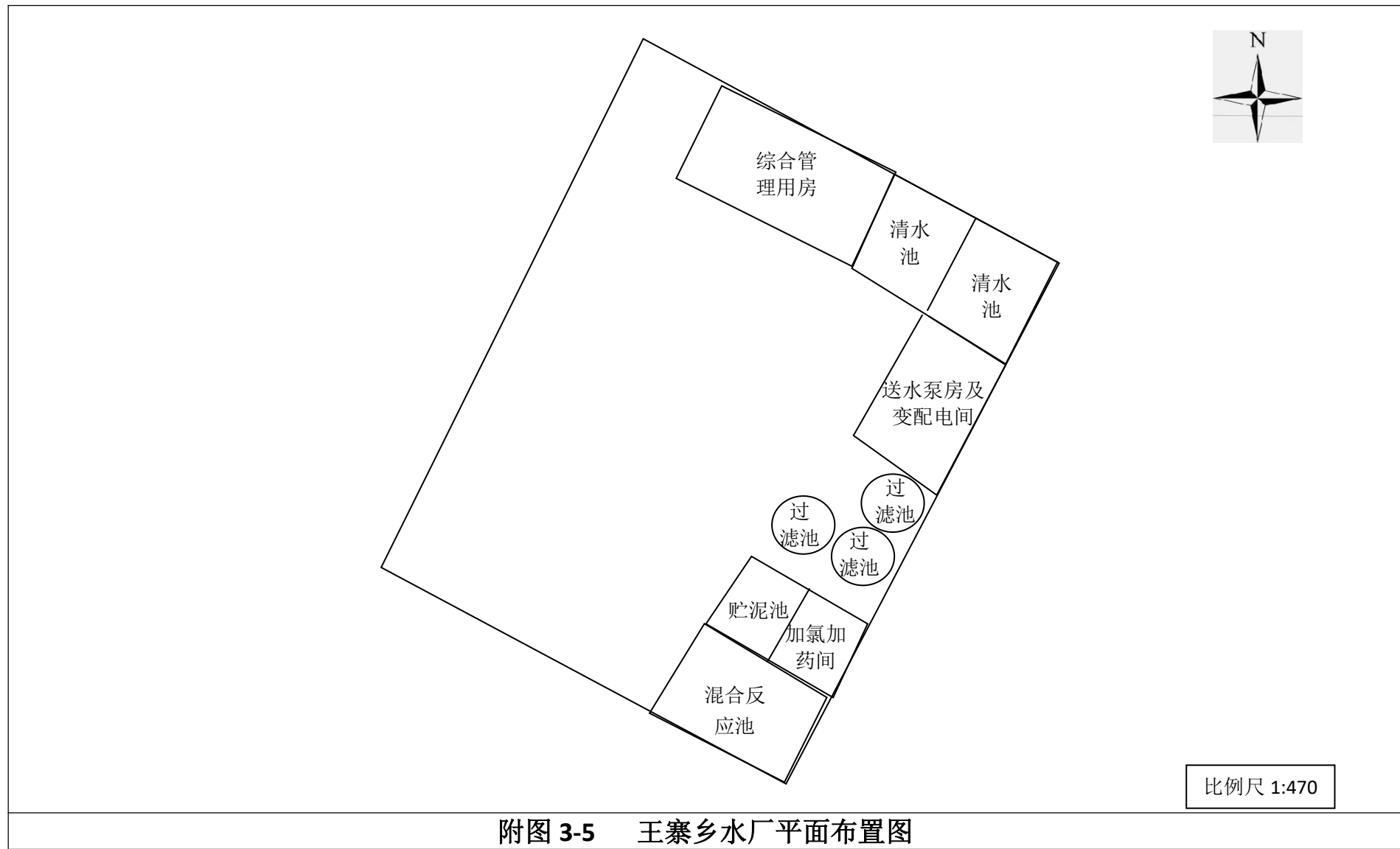


附图 3-3 庙下镇水厂平面布置图



比例尺 1:800

附图 3-4 杨楼镇水厂平面布置图



附图 3-5 王寨乡水厂平面布置图

		
杨楼镇现状水厂	杨楼镇水厂南侧杨楼一中	杨楼镇输水管线周边居民
		
王寨乡现状水厂	王寨乡水厂周年耕地和居民	王寨乡输水管线周边居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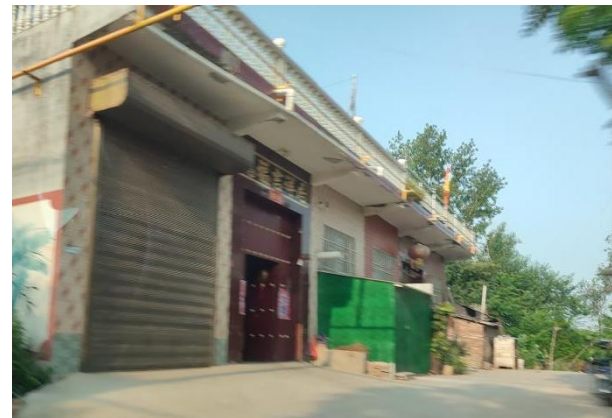
附图 4-1 项目现状照片



临汝镇水厂现状



临汝镇水厂南侧陆浑东二干渠



临汝镇输水管线周边居民



庙下镇水厂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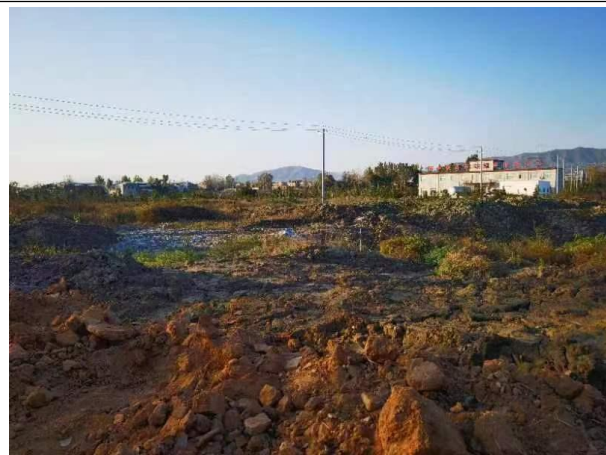


庙下镇水厂周边耕地



庙下镇输水管线周边居民

附图 4-2 项目现状照片



骑岭乡水厂现状



骑岭乡水厂周边空地



骑岭乡输水管线周边居民



输水管线穿越河流处 1



输水管线穿越河流处 2



输水管线周边居民

附图 4-3 项目现状照片

委托书

河南邦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要求，兹委托贵公司对汝州市乡镇自来水工程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望贵公司接受委托后，抓紧时间完成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特此委托

汝州市农开水务有限公司（盖章）

2023 年 10 月 18 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305-410482-04-01-849277

项 目 名 称: 汝州市乡镇自来水工程

企业(法人)全称: 汝州市农开水务有限公司

证 照 代 码: 91410482MA9NMW0G27

企业经济类型: 股份制企业

建 设 地 点: 汝州市汝州市临汝镇、庙下镇、杨楼镇、骑岭乡、王寨乡

建 设 性 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汝州市临汝镇、庙下镇、杨楼镇、骑岭乡、王寨乡共五个乡镇的水厂新建、水厂扩容改造、配套管网、智慧水务工程等。总计覆盖人口24.84万人, 投资金额19985.47万元。水厂新建及扩容改造内容包括: 新建临汝镇6000吨/日水厂1座; 庙下镇1万吨/日水厂一座; 骑岭乡6000吨/日水厂一座; 杨楼镇马庄水厂扩容至8000吨/日; 新建11座供水站。水厂建设内容包括取水泵房、配水井、絮凝沉淀池、滤池、清水池、送水泵房及配电间、加药间、排泥池、污泥浓缩池、电力工程、智慧水务一体化平台, 生产用房等。

项 目 总 投 资: 19985.47万元

企业声明: 本项目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为鼓励类第二十二条第7款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汝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同意汝州市乡镇自来水工程项目开展 前期工作的意见

汝州市农开水务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征求汝州市乡镇自来水工程用地预审和规划选址初步审查意见的请示》已收悉，经查询，现将有关情况复函如下：

一、依据你单位提供的勘测定界资料，你公司拟投资建设的三座水厂项目，初步选址位于汝州市庙下镇宋王村、临汝镇郝寨村、陵头镇寇寨村，项目总占地 1.2400 公顷，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

二、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属单独选址类建设项目。项目单位要积极做好用地预审的有关工作，以确保项目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管控规则。

三、该项目在规划设计阶段要严格遵守国家规定的规模标准，集约节约利用土地。

四、项目应远离村庄，避开集中居民区，不得占压生态保护红线，不得影响自然保护区、军事敏感区及文物保护区，在开工建设前应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和压覆矿产核实。项目实施前应充分征求发改、文物、旅游、住建、生态环境、交通、林业、水利、应急管理及相关乡镇政府等相关部门意见，避免与其他建设项目发生冲突，依法依规完善相关手续

后进行建设。

五、此复函不能代替合法的用地批准手续，在未取得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的用地手续前，该项目不得开工建设。

2023年10月25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82MA9NMMW0G27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汝州市农开水务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宽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自来水生产与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水资源管理；水文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水利情报收集服务；防洪除涝设施管理；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境卫生管理（不含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的处置服务）；智能农业管理；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伍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3年02月24日

住所 河南省平顶山市汝州市洗耳河街道仓巷街117号



登记机关

2023年02月24日

附件 5



受控号: FFX/TR-25-06-2019



河南枫飞祥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Henan Fengfeixiang Detection Technology Service Co., Ltd.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FFX-064102023

项目名称: 环境噪声检测
委托单位: 汝州市农开水务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3 年 11 月 02 日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 3、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
- 4、对本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受理申诉。
- 5、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分析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6、凡注明数据来源为“非本公司检测数据”的，我公司均不对其负责。
- 7、本报告仅对检测期间数据负责。



公司公众平台

河南枫飞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 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新二街六矿新村 2 号楼 4 单元 2 层西户

检验检测室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郏县文化路西段鲁明加油站西 50 米路北

邮 编：467100

电 话：0375-5157969

1 前言

受汝州市农开水务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11 月 01 日对汝州市农开水务有限公司的环境噪声项目进行现场检测。

2 企业基本情况

客户名称	汝州市农开水务有限公司
客户地址	河南省平顶山市汝州市洗耳河街道仓巷街 117 号
采样☑/送样□时间	2023 年 10 月 30 日-11 月 01 日
采样地点	西营村（临汝镇）、郝寨村（临汝镇）、狮子张村（临汝镇）、北郭村（庙下镇）、宋王村（庙下镇）、庙下村（庙下镇）、寇寨村（骑岭乡）、小陈村（骑岭乡）、大张村（骑岭乡）、马庄村（杨楼镇）、黎良村（杨楼镇）、赵沟村（杨楼镇）、东孙庄村（王寨乡）
采样☑/送样人口	于杨涛、王俊豪
分析项目	环境噪声
分析时间	2023 年 10 月 30 日-11 月 01 日
分析人	/

3 检测内容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西营村（临汝镇）、郝寨村（临汝镇）、狮子张村（临汝镇）、北郭村（庙下镇）、宋王村（庙下镇）、庙下村（庙下镇）、寇寨村（骑岭乡）、小陈村（骑岭乡）、大张村（骑岭乡）、马庄村（杨楼镇）、黎良村（杨楼镇）、赵沟村（杨楼镇）、东孙庄村（王寨乡）	等效 A 声级	昼夜各 1 次，共 2 天

4 分析方法及方法来源

序号	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方法标准来源	检出限或最低检出浓度
1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

5. 所使用仪器设备

序号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出厂编号	内部管理编号
1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00324124	FFX-064
2	声校准器	6022A	2017044	FFX-067
3	三杯风向风速仪	FYF-1	0818532	FFX-031
4	空盒气压表	DYM3	03322	FFX-032

6 检测分析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6.1 检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国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执行；

6.2 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检测人员经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或校准并确认在有效期内，且保证仪器性能稳定，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

6.3 检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技术要求，分析过程严格按照监测技术规范以及国家检测标准执行，噪声校准按规定进行校准，校准记录存档，现场监测设备校准见表 6-1。

表 6-1 现场监测设备校准一览表

监测项目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出厂编号	内部管理编号	监测前校准值	监测后校准值
环境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00324124	FFX-064	93.8 dB (A)	93.8dB (A)

6.4 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实验室检测工作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印发的《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手册》和河南枫飞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质量手册》要求，全过程实施质量保证。

7 检测分析结果

7.1 环境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1

表 7-1 环境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序号	检测点 位名称	主要声源	环境噪声		
						测量值 dB (A)	背景值 dB (A)	检测结果 dB (A)
2023.10.30	昼间	09:28	1	寇寨村（骑岭乡）	环境噪声	52.2	/	52
		09:57	2	小陈村（骑岭乡）	环境噪声	51.4	/	51
		10:24	3	大张村（骑岭乡）	环境噪声	51.7	/	52
		10:54	4	北郭庄村（庙下镇）	环境噪声	50.9	/	51
		11:02	5	宋王村（庙下镇）	环境噪声	50.9	/	51
		11:20	6	庙下村（庙下镇）	环境噪声	51.1	/	51
		12:15	7	西营村（临汝镇）	环境噪声	52.3	/	52
		12:28	8	郝寨村（临汝镇）	环境噪声	51.4	/	51
		12:51	9	狮子张村（临汝镇）	环境噪声	50.8	/	51
		13:40	10	马庄村（杨楼镇）	环境噪声	51.4	/	51
		13:55	11	赵沟村（杨楼镇）	环境噪声	51.2	/	51
		14:13	12	黎良村（杨楼镇）	环境噪声	51.0	/	51
		14:32	13	东孙庄村（王寨乡）	环境噪声	51.9	/	52
2023.10.30	夜间	22:01	1	寇寨村（骑岭乡）	环境噪声	42.7	/	43
		22:25	2	小陈村（骑岭乡）	环境噪声	40.9	/	41
		22:56	3	大张村（骑岭乡）	环境噪声	40.7	/	41
		23:10	4	北郭庄村（庙下镇）	环境噪声	41.6	/	42
		23:30	5	宋王村（庙下镇）	环境噪声	40.8	/	41
		23:52	6	庙下村（庙下镇）	环境噪声	41.3	/	41

2023.10.31		00:20	7	西营村（临汝镇）	环境噪声	41.0	/	41
		00:35	8	郝寨村（临汝镇）	环境噪声	39.8	/	40
		01:01	9	狮子张村（临汝镇）	环境噪声	40.9	/	41
		01:19	10	马庄村（杨楼镇）	环境噪声	41.1	/	41
		01:33	11	赵沟村（杨楼镇）	环境噪声	42.2	/	42
		02:00	12	黎良村（杨楼镇）	环境噪声	40.2	/	40
		02:19	13	东孙庄村（王寨乡）	环境噪声	41.6	/	42
2023.10.31	昼间	09:30	1	寇寨村（骑岭乡）	环境噪声	51.4	/	51
		10:01	2	小陈村（骑岭乡）	环境噪声	51.7	/	52
		10:27	3	大张村（骑岭乡）	环境噪声	51.1	/	51
		10:56	4	北郭庄村（庙下镇）	环境噪声	51.3	/	51
		11:04	5	宋王村（庙下镇）	环境噪声	52.0	/	52
		11:22	6	庙下村（庙下镇）	环境噪声	50.1	/	50
		12:17	7	西营村（临汝镇）	环境噪声	51.5	/	52
		12:29	8	郝寨村（临汝镇）	环境噪声	51.9	/	52
		12:52	9	狮子张村（临汝镇）	环境噪声	51.4	/	51
		13:41	10	马庄村（杨楼镇）	环境噪声	50.3	/	50
		13:57	11	赵沟村（杨楼镇）	环境噪声	49.7	/	50
		14:15	12	黎良村（杨楼镇）	环境噪声	50.4	/	50
		14:34	13	东孙庄村（王寨乡）	环境噪声	50.1	/	50
2023.10.31	夜间	22:01	1	寇寨村（骑岭乡）	环境噪声	40.0	/	40
		22:26	2	小陈村（骑岭乡）	环境噪声	38.0	/	38
		22:58	3	大张村（骑岭乡）	环境噪声	41.1	/	41

2023.11.01	23:13	4	北郭庄村（庙下镇）	环境噪声	40.7	/	41
	23:37	5	宋王村（庙下镇）	环境噪声	40.7	/	41
	23:58	6	庙下村（庙下镇）	环境噪声	41.0	/	41
	00:28	7	西营村（临汝镇）	环境噪声	39.5	/	40
	00:42	8	郝寨村（临汝镇）	环境噪声	41.2	/	41
	01:06	9	狮子张村（临汝镇）	环境噪声	40.2	/	40
	01:26	10	马庄村（杨楼镇）	环境噪声	41.2	/	41
	01:42	11	赵沟村（杨楼镇）	环境噪声	42.3	/	42
	02:05	12	黎良村（杨楼镇）	环境噪声	39.3	/	39
	02:26	13	东孙庄村（王寨乡）	环境噪声	41.2	/	41

注：“/”表示无。

续表 7-1 天气状况汇总表

监测时间		温度（℃）	风向	风速（m/s）	天气状况
2023.10.30	09:28	18.6	西南	1.6	晴
	22:01	13.8	西南	1.3	晴
2023.10.31	09:30	22.8	西南	1.6	晴
	22:01	14.1	西南	1.8	晴

报告编制：张王月 审核：李俊平 签发：李俊平

日期：2023.11.02 日期：2023.11.2 日期：2023.11.02

河南枫飞祥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附件一：检测公司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02MA45J84A37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 称	河南枫飞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注 册 资 本	陆佰万圆整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 立 日 期	2018年08月01日		
法定代表人	于杨涛	营 业 期 限	长期		
经 营 范 围	水污染、空气污染、噪声污染、放射性污染、废料、土壤质量监测服务；室内空气检测服务；产品检验检测服务；机械设备安全隐患排查技术服务；公共环境卫生检测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新二街六矿新村2号楼4单元2层西户				
登 记 机 关					
			2019 年 03 月 2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3月31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企业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二：检测公司资质证书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9041060573	
名称:	河南枫飞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发证日期:	2019年6月25日	有效期至:	2023年6月24日
地址: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新二街六矿新村2号楼4单元2层西户	发证机关: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审查，该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 本条件和能力，履行义务，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 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也须经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意见见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附件三：检测人员上岗证

姓名：于杨涛 上岗证编号：037

检测人员上岗证



(编号：037)

于杨涛同志于 2023 年 10 月 03 日至 2023 年 10 月 08 日接受了 采样 岗位的培训，经考核合格，满足该岗位工作要求，准予上岗。

(批准从事的检测项目见授权检测项目范围)

河南枫飞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盖章)

技术负责人：杨军辉

2023 年 10 月 08 日

授权检测项目范围

温度、含氧量、压力、流速(流量)、氧、一氧化碳、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烟气黑度、噪声、颗粒物、TSP、PM₁₀、PM_{2.5}等本公司全部资质认定项目的采样工作。

姓名：王俊豪 上岗证编号：036

检测人员上岗证



(编号：036)

王俊豪同志于 2023 年 10 月 11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5 日接受了 采样 岗位的培训，经考核合格，满足该岗位工作要求，准予上岗。

(批准从事的检测项目见授权检测项目范围)

河南枫飞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盖章)

技术负责人：杨军辉

2023 年 10 月 15 日

授权检测项目范围

温度、含氧量、压力、流速(流量)、氧、一氧化碳、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烟气黑度、噪声、颗粒物、TSP、PM₁₀、PM_{2.5}等本公司全部资质认定项目的采样工作。

附图一：现场监测照片







确认书

我公司委托河南邦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汝州市乡镇自来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已经我公司确认，环评报告所述内容与我公司建设项目情况一致。我对提供给河南邦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资料的准确性和真实性完全负责，如存在隐瞒和假报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我公司负全部法律责任。我公司理解环境影响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其要求，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汝州市农开水务有限公司（盖章）

2023 年 10 月 24 日

